

公司代码：603909

公司简称：合诚股份

合诚工程咨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



二零一八年四月九日

重要提示

一、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三、 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四、 公司负责人黄和宾、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黄爱平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沈明华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五、 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经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17 年母公司报表的净利润 47,639,428.20 元，按《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扣除当年提取 10%的法定盈余公积金 4,763,942.82 元，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 2017 年度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42,875,485.38 元。

根据中国证监会鼓励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的指导意见，结合公司目前总体运营情况及公司所处成长发展阶段，在保证公司健康持续发展的前提下，考虑到公司未来业务发展需要，公司拟以截至 2018 年 1 月 25 日总股本 10,250 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25 元(含税)，共计分配 12,812,500.00 元。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分配。

该利润分配预案需提交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六、 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涉及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描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七、 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八、 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九、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描述可能存在的相关风险，敬请查阅第四节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中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十、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5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5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9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4
第五节	重要事项.....	33
第六节	普通股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48
第七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54
第八节	公司治理.....	60
第九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63
第十节	财务报告.....	64
第十一节	备查文件目录.....	181

第一节 释义

一、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报告期	指	2017 年 1 月 1 日—2017 年 12 月 31 日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合诚股份、合诚集团、本公司、公司	指	合诚工程咨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合诚技术	指	厦门合诚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福州合诚、合诚水运	指	福州合诚工程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合诚设计院	指	厦门合诚工程设计院有限公司
合诚检测	指	厦门合诚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合智新材料	指	厦门合智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福建科胜	指	福建科胜加固材料有限公司
湖南合友	指	湖南合友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大连市政院	指	大连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PPP	指	Public-Private-Partnership 公私合营模式，即政府部门与私营部门基于某个公共项目结成伙伴关系，明确各自的权利和义务、风险和收益。
EPC	指	Engineering Procurement Construction，是指公司受业主委托，按照合同约定对工程建设项目的的设计、采购、施工、试运行等实行全过程或若干阶段的承包。
BIM	指	Building Information Modeling，建筑信息模型是以建筑工程项目的各项相关信息数据作为基础，通过数字信息仿真模拟建筑物所具有的真实信息，通过三维建筑模型，实现工程监理、物业管理、设备管理、数字化加工、工程化管理等功能。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万元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公司的中文名称	合诚工程咨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合诚股份

公司的外文名称	HOLSIN ENGINEERING CONSULTING GROUP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HOLSIN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黄和宾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高玮琳	王庆祝
联系地址	厦门市湖里区枋钟路2368号 1101-1104单元	厦门市湖里区枋钟路2368号 1101-1104单元
电话	0592-2932989	0592-2932989
传真	0592-2932984	0592-2932984
电子信箱	hczx@holsin.cn	hczx@holsin.cn

三、基本情况简介

公司注册地址	厦门市湖里区枋钟路2368号1101-1104单元
公司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361009
公司办公地址	厦门市湖里区枋钟路2368号1101-1104单元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361009
公司网址	www.holsin.cn
电子信箱	hczx@holsin.cn

四、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名称	《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www.sse.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五、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合诚股份	603909	无

六、其他相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境内)	名称	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裕民路18号北环中心22层

	签字会计师姓名	傅映红、谭哲
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名称	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内大街 28 号民生金融中心 A 座 19F
	签字的保荐代表人姓名	张星岩、唐明龙
	持续督导的期间	2016 年 6 月 28 日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

七、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17年	2016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15年
营业收入	344,015,777.79	290,277,826.32	18.51%	274,130,050.4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2,230,049.21	57,843,468.49	7.58%	53,002,421.0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54,584,036.33	51,615,526.59	5.75%	50,237,492.4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66,145.16	34,180,749.73	-103.70%	46,141,088.96
	2017年末	2016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增减(%)	2015年末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630,772,096.00	576,619,073.82	9.39%	298,569,954.91
总资产	735,763,474.97	657,670,557.63	11.87%	387,990,653.40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17年	2016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15年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6223	0.6611	-5.87%	0.706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6223	0.6611	-5.87%	0.706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5458	0.5899	-7.48%	0.669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0.33	13.20	减少 2.87 个百分点	19.3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9.06	11.78	减少 2.72 个百分点	18.23
--------------------------	------	-------	--------------	-------

报告期末公司前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一)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境内外会计准则差异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 2017 年分季度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 元币种: 人民币

主要财务数据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64,852,243.25	91,012,409.90	76,149,683.83	112,001,440.8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1,485,846.28	17,817,693.25	17,332,573.12	15,593,936.5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1,041,539.68	15,954,028.92	15,997,845.98	11,590,621.7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193,923.65	-1,551,810.18	611,710.52	15,867,878.15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17 年金额	附注(如	2016 年金额	2015 年金额
----------	----------	------	----------	----------

		适用)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55,600.28		225,939.05	-102,557.7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但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 关, 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 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 的政府补助除外	5,115,639.45		6,773,259.47	3,756,749.61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 收入和支出	248,158.28		60,487.36	-267,939.11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 损益项目	3,711,301.37		288,767.13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901.32			-4,510.87
所得税影响额	-1,372,584.62		-1,120,511.11	-616,813.33
合计	7,646,012.88		6,227,941.90	2,764,928.57

十一、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十二、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一、 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及行业情况说明

合诚股份隶属于工程技术服务业, 报告期内主要从事工程监理、试验检测、维修加固、设计咨询、工程新材料研发与应用等业务, 服务对象主要集中在公路、桥梁、隧道、市政、房建和水运、城市轨道交通领域。公司目前拥有公路工程监理甲级、特殊独立大桥专项监理、特殊独立隧道专项监理、公路机电工程专项监理、水运工程监理甲级、市政公用工程监理甲级、房屋建筑监理甲级、水运工程材料试验检测甲级、公路工程试验检测综合乙级、公路工程桥梁隧道工程专项试验检测、公路工程咨询甲级、市政公用工程(市政交通、风景园林、给排水)咨询甲级、建筑咨询甲级、城乡规划编制资质证书、工程设计市政行业(燃气工程除外)甲级、工程设计建筑行业(建筑工程)甲级、风景园林工程设计专项甲级、工程设计水运行业(港口工程、航道工程)专业乙级、特种设备设计压力管道(GB2类-GB2)、工程勘察专业类(岩土工程(勘察))甲级、工程勘察劳务类(工程钻探)乙级、工程勘察专业类(岩土工程、工程测量)乙级等 40 余项资质。公司具备提供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的资质与能力。

(一) 主要业务

1. 工程监理: 工程监理是指具有相关资质的监理单位受建设单位委托, 依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技术标准以及批准的工程建设文件, 代替建设单位对承建单位的工程建设实施监

控的一种专业化服务；报告期内，工程监理业务收入 17,171.58 万元，占公司 2017 年度主营业务收入的 50.18%。

2. 试验检测：是指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依据工程建设技术标准、规范、规程，对公路水运工程所用材料、构件、工程制品、工程实体的质量和技术指标等进行试验检测活动。报告期内，工程检测业务收入 6,298.96 万元，占公司 2017 年度主营业务收入的 18.41%。

3. 设计咨询：指根据建设工程的要求，对建设工程所需的技术、经济、资源、环境等条件进行综合分析、论证，编制建设工程设计文件，主要包括：项目建议书、可行性研究、方案设计、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及相关技术咨询服务。公司从事的设计咨询项目主要为水运工程、市政工程。报告期内，设计咨询业务收入 4,989.62 万元，占公司 2017 年度主营业务收入的 14.58%。

4. 维修加固：建筑结构的维修加固改造是指既有建筑在全寿命使用期内，在科学的检测鉴定基础上，采取合理的维修加固措施，或通过结构改造，以提高结构的安全性和耐久性，满足建筑物的正常使用功能，保证建筑节能与环保，延长建筑物安全使用寿命。其中既包括了对既有建筑达到设计使用年限后的加固，也包括了对既有建筑的性能维护，还包括部分新建筑的使用功能改造以及设计、施工造成的损害补救、结构的顶推、平移等特种施工业务。报告期内，维修加固业务收入 5,067.87 万元，占公司 2017 年度主营业务收入的 14.81%。

5. 新材料开发：土木工程新型材料是指具有传统材料所不具备的优异性能和特殊功能的材料，或采用新技术（工艺、装备）使传统材料性能有明显提高或产生新功能的材料。与传统材料相比，建筑结构加固材料、绿色节能建材产业具有技术密集度高、产品附加值大、应用范围广，发展前景好等特点。报告期内，新材料开发业务收入 691.66 万元，占公司 2017 年度主营业务收入的 2.02%。

公司是以工程监理为核心的提供贯通建筑工程全产业链的工程技术服务企业，不仅能为建设项目提供工程监理服务，还可以为建设项目提供项目管理、工程设计、工程检测、工程维修加固服务以及工程新材料的开发与应用，充分发挥协同效应，为客户提供一站式、全方位服务。

(二) 经营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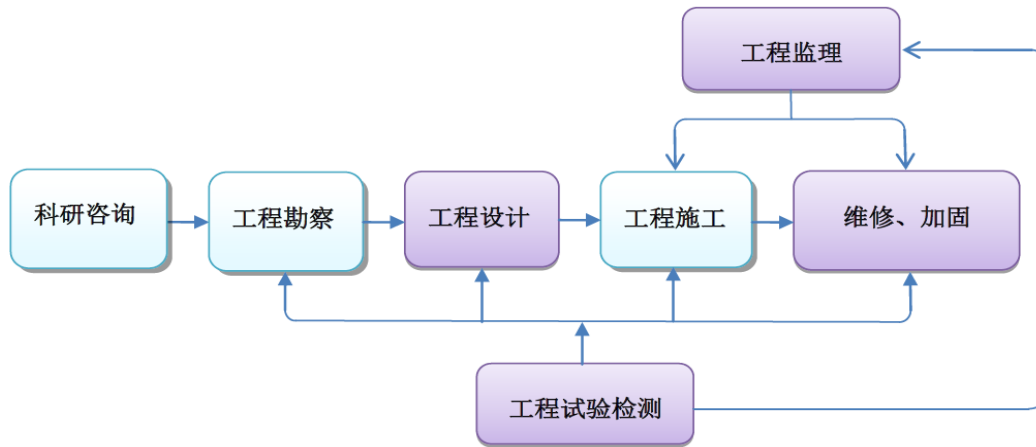
公司主要通过招投标、议标洽谈、客户直接委托获取各项工程技术服务业务，其中公开招标是公司承接业务的主要模式。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经营模式未发生重大变化。

(三) 行业情况说明

1. 行业业务链

工程技术服务业是指为经济建设和工程建设项目决策、管理与实施提供全过程咨询，是以高层次智力密集型技术为基础的智力服务行业，其服务内容贯穿于建筑业始终。

行业的业务链如下：



注：深色部分业务为合诚股份主要从事的工程技术服务。

2. 行业相关性

(1) 我国建筑业总产值保持稳定增长的势头

近年来，我国工程建筑业总产值保持了稳定增长的势头，全国建筑业总产值由 2007 年 5.10 万亿增加到 2017 年的 21.40 万亿，年均复合增长率高达 15.4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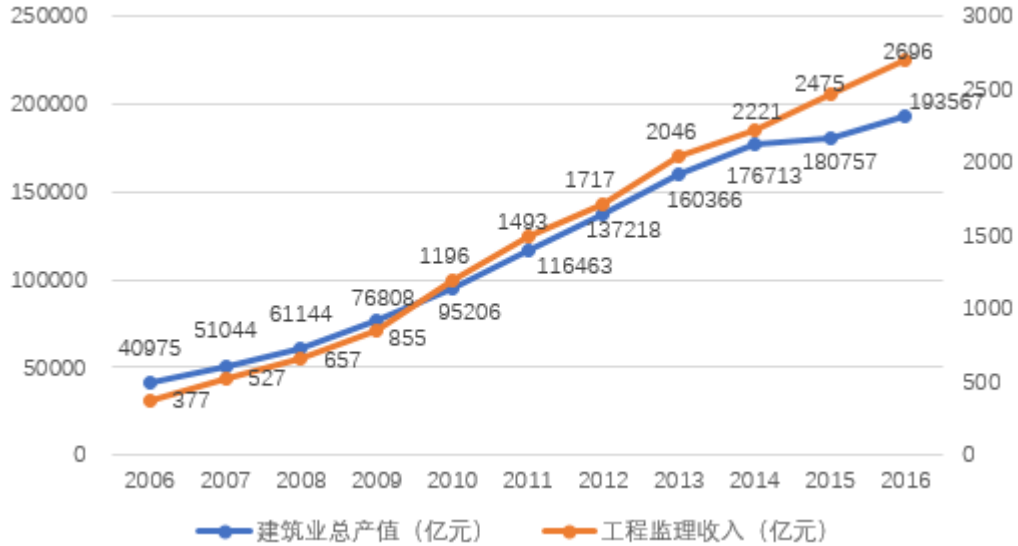
数据来源：《国家统计年鉴》和住建部的监理统计资料汇编

(2) 国家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逐步推进

全过程工程咨询指对工程建设项目前期研究和决策以及工程项目实施和运行(或称运营)的全生命周期提供包含设计和规划在内的涉及组织、管理、经济和技术等各有关方面的工程咨询服务。2017 年 2 月 21 日，国务院办公厅《关于促进建筑业持续健康发展的意见》(国办发[2017]19 号)指出：建筑业是国民经济的支柱产业，同时提出“培育全过程工程咨询。鼓励投资咨询、勘察、设计、监理、招标代理、造价等企业采取联合经营、并购重组等方式发展全过程工程咨询，培育一批具有国际水平的全过程工程咨询企业”。2018 年 3 月 15 日，住建部《关于推进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发展的指导意见》(征求意见稿)指出：鼓励有能力的工程咨询企业采取联合经营、并购重组等方式提供集成化、多样化的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内容。

(3) 工程监理市场规模伴随建筑业稳定增长

工程监理业是为工程建筑业服务的，它是伴随工程建筑业发展而发展的。近年来，我国工程建筑业保持持续快速增长，相应的工程监理业也同步得到了发展。根据《国家统计年鉴》和住建部的监理统计资料汇编，2006 年至 2016 年，我国工程建筑业总产值的年复合增长率为 16.80%，2006 年至 2016 年，我国工程监理业收入的年复合增长率为 21.74%。特别是 2009 年、2010 年两年，工程监理业务收入增幅达 29.98%和 39.97%，均高于建筑业总产值 25.61%和 23.95%的增速。2016 年，我国工程监理业务收入增幅达 8.92%，呈增长趋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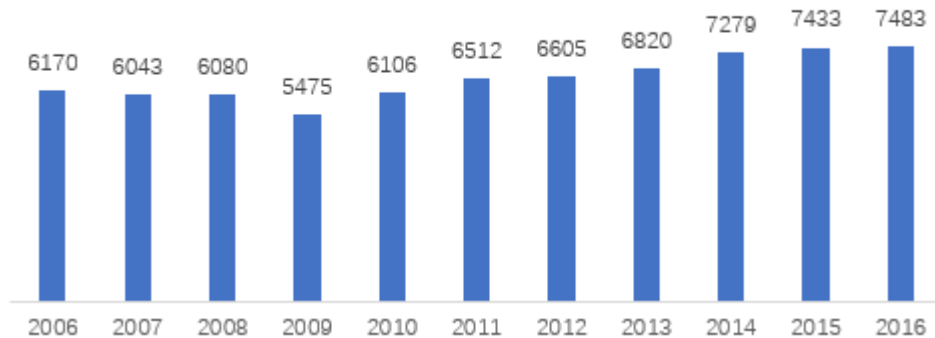


数据来源：《国家统计年鉴》和住建部的监理统计资料汇编

3. 行业地位

市场规模的不断扩大和众多企业的竞争参与，是工程监理行业技术水平不断发展与提高的推动因素之一。近年来，工程监理市场格局在全国范围内基本保持稳定，我国工程监理市场规模不断增长，工程监理企业数量近年来亦保持小幅增长。以下为全国工程监理企业数量变化情况：

全国工程监理市场企业数量 (家)



数据来源：《国家统计年鉴》和住建部的监理统计资料汇编

根据《2016 年建设工程监理统计资料汇编》，以监理业务收入为统计口径，合诚股份在全国工程监理企业中排名第 75 位，福建省地区排名第 1 位。

二、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发生重大变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是一家专业从事工程监理、试验检测、维修加固、设计咨询、项目管理及工程新材料研发与应用的综合型工程技术服务企业，承接了多项国家重点项目，是我国海峡西岸经济区建设工程咨询监理龙头企业，监理业务收入连续十年位居福建省首位，连续十多年进入全国百强监理行列。公司的核心竞争力主要体现在以下方面：

1. 品牌优势

公司自成立以来，坚持通过技术水平的不断提升、过硬的质量保证和科学的管理体系，树立了公司在工程监理行业内的良好品牌形象，从全国 7000 多家监理企业中脱颖而出进入全国百强。公司监理的多个国家重点工程在有关政府主管部门和业主中获得了一致认可。2010 年，公司作为翔安海底隧道的监理单位获得了国家交通运输部、国家安全监管总局联合通报表彰。2016 年公司成功在上交所上市，成为中国交通建设监理行业第一家上市的企业，也是工程行业内第一家以监理为主业的上市公司，从而进一步提升了公司的品牌影响力和市场竞争力。

2. 资质优势

公司在创立至今从业的二十余年时间内，在行业内获取的资质等级逐步提升，种类也不断增加，成为福建省工程监理领军企业，资质的升级也为公司进军全国市场提供了重要保障。公司同时拥有交通运输部公路工程甲级监理资质(含特殊独立大桥专项、特殊独立隧道专项、公路机电工程专项)、水运工程甲级监理资质及住房城乡建设部市政公用工程监理甲级、房屋建筑工程监理甲级资质，在全国范围内同时拥有这几项监理资质的企业仅 1 家。

3. 技术优势

技术水平的高低是工程监理乃至所有高技术服务企业参与市场竞争的关键，而决定工程监理技术水平的主要因素是企业能否熟练掌握并运用行业通用技术及相关监理控制要点、所掌握的技术是否全面、是否能够及时跟上行业的技术进步等。公司监理的翔安海底隧道是我国自己设计、施工的第一条海底隧道，也是世界第一的大断面海底隧道，创造了多个世界第一。公司成立之初监理的海沧大桥是当时世界第三、亚洲第一座特大型三跨连续全漂浮钢箱梁悬索桥，经历了近二十年的实际运行检验。另有多个承揽项目荣获“百年百项杰出土木工程”称号，多项工艺被确认为国家级工法。

4. 增值服务优势

公司的增值服务优势主要体现在：（1）综合技术增值服务。公司作为福建省综合实力排名靠前的工程监理单位，从项目前期策划、项目立项、可行性研究、规划设计到项目实施、竣工验收都具有丰富的实践经验，为相关单位提供综合技术增值服务。（2）业务协同增值

服务。除了综合技术增值服务外，公司的产业链较为完整，从前期设计、检测、监理到后期的维修加固，各业务板块的协同效应也是参与市场竞争的优势。

5. 创新优势

公司一贯重视对最新工程技术的掌握以及管理的创新，紧跟国内、国际最新行业发展趋势。在我国第一条海底隧道翔安海底隧道、国家重点项目集美大桥、海沧大桥等重大项目中，公司在行业内率先掌握了跨海长隧道防排水控制技术、跨海长隧道风化深槽控制技术、跨海长隧道安全控制技术、跨海长隧道交通智能监控技术、跨海大桥短线匹配法节段预制拼装控制技术及相关监理控制要点。依托我司建立的市级工程技术中心“厦门市建设工程质量安全工程技术研究中心”也由厦门市科技局授牌成立，代表公司的创新科研工作迈上了新的台阶。报告期内，公司配备研发人员 156 人，研发投入金额 1421 万元，占营业收入比例 4.13%。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参与了 1 个行业标准、2 个协会行业标准及 18 个地方标准的编制。报告期内，公司 1 项科技项目通过厦门市建设局立项、1 项科技项目通过湖里区科技局立项，获得各类专利 34 个，获得软件著作权 6 个。

6. 人才优势

合诚股份是工程技术服务企业，所需人才往往是复合型人才，这种人才的培养需要经历较长的过程。一直以来，公司注重人才的培养和引进，建立了各种制度，激励人才发挥自己的专长。2015 年 8 月公司设立了合诚学院，通过精细化培训和教育，为公司寻找、开发和输送核心人力资源。同时，公司全产业链的业务模式，有利于复合型人才在不同业务领域的成长。公司未来在适当时机仍将推出股权激励计划，从而确保建立一个可持续发展的人才激励机制。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一、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2017 年，是中国实施“十三五”规划的重要一年，国内经济形势继续保持稳中向好，基础设施投资达 140,005 亿元，较去年同期增长 19%。2017 年也是合诚股份“二次创业”的开局之年，公司董事会紧紧围绕既定发展目标，把握行业发展新趋势，紧跟国家基础设施建设以及金砖国家领导人厦门会晤带来的历史机遇，加大市场开拓力度，强抓安全生产管理和风险控制，在推动区域布局、技术研发、人才激励、资产收购、板块业务协同等方面再上新台阶，2017 年公司总体盈利能力保持稳定、持续增长。

报告期内，公司完成了以下主要工作：

1. 区域布局谋未来，市场拓展增效益。

2017 年，公司稳抓战略发展机遇期，应对市场求发展，围绕国家和地方投资方向，推动区域市场全方位发展，全面提升综合实力。围绕“走出去”发展战略，公司在稳固华南片区市场的基础上，重点开拓基建投资快速发展的西南部、中部、东北等区域市场。报告期内，公司完成了在华中地区的战略布局，湖南合友完善了组织架构并自主筹建实验室，充分利用当地资源独立开展监理、检测、维修加固等业务。同时为进一步加大新疆和江西市场的开拓力度，公司在新疆设立了办事处，全资子公司合诚技术在江西设立了分公司。2017 年合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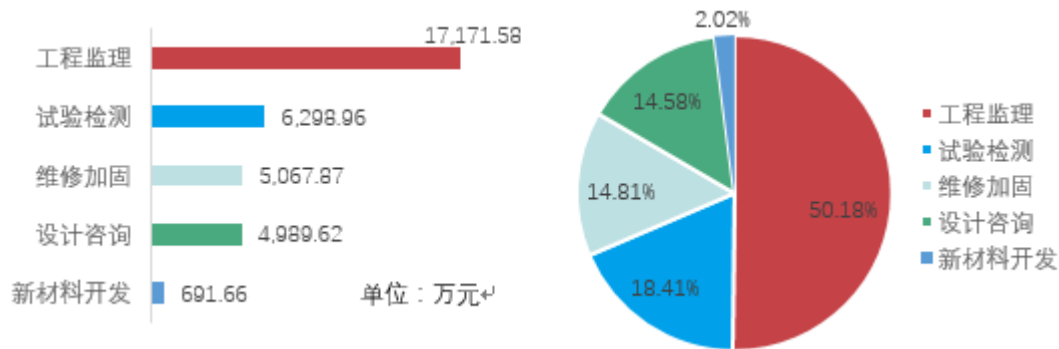
股份新签合同 50,842.07 万元，较上年度增长 18.11%，其中四川、新疆、广西、江西、山西、海南等福建省外市场新签合同额 11,855.00 万元，占新签合同的 23.32%。

2. 新材料业务零突破，业务协同显成效。

为推动行业领先的工程全产业链的生态集团建设，按照“四轮驱动，两翼齐飞”的产业策略，在强化四大业务板块协同发展的同时，公司突破传统工程咨询业务领域，进军工程新材料的开发、制造与推广，2017 年 4 月，全资子公司合智新材料注资 800 万元设立控股子公司--福建科胜加固材料有限公司，并完成了材料业务规划、加固材料生产线投建、产品核心技术体系升级、材料销售及工程技术服务拓展等一系列工作，确定了以“工程维修加固材料”、“路面养护材料”和“绿色建筑材料”为主导的新材料板块业务发展方向，2017 年新材料业务新签合同 1,223.00 万元，实现业务“零突破”。

2017 年公司稳步推动各业务板块的良性互动，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34,219.68 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 18.82%，较好的完成了年初制定的目标。未来，公司将继续推动各业务板块良性互动，形成业务循环、优势互补、生态发展的产业格局。

各业务板块营收及占比情况如下：



3. 科研工作结硕果，资产收购补短板。

公司以课题带动技术创新，深入海底隧道、BRT 项目、城市管廊建设等领域专项课题研究，形成相应的施工工法、工艺标准；互联网+监理和 BIM 技术等相关课题陆续通过政府验收和立项。报告期内，公司“基于 BIM 技术的工程质量安全风险管控平台的开发及应用”等 2 项科技项目通过政府课题立项；通过验收课题 2 项，其中自主开发的首个国家住建部项目“互联网+监理咨询”远程监控系统获得住建部颁发的软件应用证书；通过自主研发和受让形式获得授权发明专利 10 项，授权实用新型 24 项，软件著作权 6 项；公司主编 CECS 行业标准 1 项、主编厦门市地方标准 1 项，都在编制阶段。此外，公司自主研发了 2 项新型建筑材料，其中桥梁伸缩缝快速修复材料已经完成现场中试，地铁隧道双液注浆材料已通过室内性能测试。2017 年依托公司研发中心建立的“厦门市建设工程质量安全工程技术研究中心”获得授权，成为福建省第一个工程质量安全研发平台，该中心的设立将有助于提升公司科研水平，加快产业升级进程，扩大公司在业内的综合影响力。

为进一步提高公司核心竞争力，报告期内，公司充分利用资本市场平台，在加快促进内生式发展的同时，积极寻求产业链上下游的投资并购机会。报告期内，公司完成了 22 家意向标的的初期调研，其中 1 家公司进入重大资产重组程序，由于关键性条款未达成一致，双

方终止了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下半年，公司继续加快推进资产并购工作，于报告期内，完成大连市政院并购工作的 70%，并在 2018 年 2 月 12 日完成子公司大连市政院工商变更登记。大连市政院拥有齐全的经营资质、丰富的业绩、广泛的业务渠道以及优秀的经营团队及技术优势，这将补强公司设计短板，为全面提升公司全过程工程咨询技术服务能力和水平奠定了基础。

4. 内控审计稳运营，企业文化添合力。

公司立足长远，建立与发展战略、业务模式和企业文化相匹配的管控模式。报告期内，公司强抓安全生产管理和风险控制，完善了公司安全管理组织架构和制度建设，持续加强项目质量安全督查，有效的防范了质量安全隐患。同时，公司积极推动内部审计和内控优化工作，在规范公司治理和“三会运作”基础上，开展了募集资金专项审计、资产管理专项审计、基地项目建设后续审计等工作，确保内控体系持续高效运行。

报告期内完成了“合诚集团 CIS2.0”项目，对公司原有企业理念识别系统、行为识别系统、视觉识别系统进行深度再造和优化升级，在巩固 CIS2.0 成果的同时，注重文化建设内化于心、外化于行的落地工作，将文化宣贯渗透到合诚学院教学、人才培养等日常工作中，打造优秀的、富有凝聚力、向心力和创造力的企业文化。

5. 人才培养促发展，股权激励增信心

报告期内，公司继续推进各类人才队伍建设，着力于高层次、高技能人才的引进、培养与使用，有条不紊地推进公司人力资源五年发展规划。公司充分发挥“合诚学院”这一特色平台，有效的为公司寻找、开发和输送核心人力资源，同时，积极为行业探索、整合和输出前沿工程智慧。报告期内，“合诚学院”晨曦班、旭日班、骄阳班等核心人才培养项目首期按计划圆满完成，旭日班和骄阳班首期学员 70 人累计完成 42 次集中培训圆满毕业。

报告期内，公司推出了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本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占公司总股本的 2.5%，共 250 万股，激励对象包括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以及部分中层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业务）骨干共 60 人。2018 年 1 月 25 日，公司完成了对 2017 年激励计划授予股份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的登记工作。股权激励计划的实施，进一步建立、健全了公司的长效激励机制，完善了核心员工与全体股东的利益共享和风险共担机制，充分激发员工拼搏动力提高员工的凝聚力和公司竞争力，为实现公司战略目标奠定坚实的基础。

6. 党的建设是保障，发挥引领促发展。

2017 年，公司党总支坚持“围绕企业发展抓党建，抓好党建促发展”的工作思路，以提升基层党建工作效率为重点，积极开展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两学一做”、“厦门党建 E 家”平台建设，大力发扬“责任 专注 创新 高效”的企业精神，以客户满意为标准，以提高工程质量和服务水平为抓手，打造重庆三环高速公路永川双石至江津塘河段高速公路、厦门国际会议中心改建工程项目（金砖会议主会场）等一批精品工程，切实发挥示范引领作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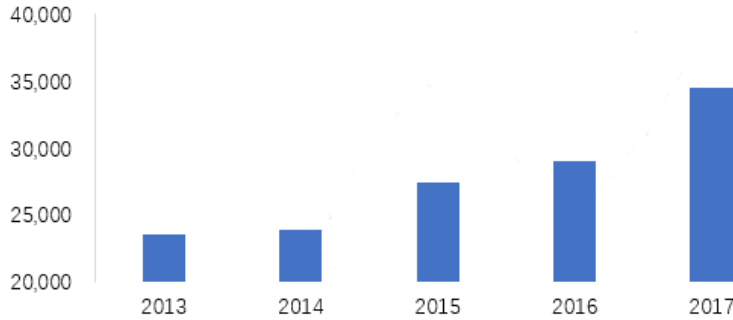
二、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公司紧密围绕年初制定的发展目标，充分利用内外部资源，以稳健的经营业绩，实现公司的可持续发展。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3.44 亿元，再创历史新高，同比增长 18.51%；

实现税前利润总额0.74亿元,同比增长4.06%;年末资产总额7.36亿元,较年初增长11.87%;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6.31亿元,较年初增长9.39%。

公司近五年营业收入增长情况:

公司近五年营业收入 (万元)



(一) 主营业务分析

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营业收入	344,015,777.79	290,277,826.32	18.51%
营业成本	200,829,090.55	164,043,078.43	22.42%
销售费用	8,990,441.77	5,666,031.72	58.67%
管理费用	47,905,152.52	39,931,916.54	19.97%
财务费用	-928,501.93	-283,917.79	-227.0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66,145.16	34,180,749.73	-103.7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7,748,040.08	-164,184,632.05	77.0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845,443.81	196,020,146.20	-102.47%
研发支出	14,208,777.72	12,730,205.59	11.61%

1. 收入和成本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报告期内实现营业收入 34,401.58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18.51%,主要系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中工程监理、设计咨询、试验检测业务收入增长所致。报告期内,公司前五大客户合计的营业收入 9,856.45 万元,占全年营业收入的 28.64%。

2. 报告期内营业成本 20,082.91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22.42%,主要系业务规模扩大,新设立公司福建科胜与湖南合友开展运营,导致人工薪酬、差旅费和汽车费用等支出增加,工程检测与加固项目在 2016 年下半年陆续转固,资产折旧与摊销费用增加。

(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服务业	284,601,594.59	158,841,450.39	44.19	14.77	16.91	减少 1.02 个百分点
建筑业	50,678,663.94	35,816,830.20	29.33	26.64	33.65	减少 3.71 个百分点
制造业	6,916,570.13	5,113,235.49	26.07	100.00	100.00	增加 26.07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工程监理	171,715,789.03	100,421,151.59	41.52	6.20	10.03	减少 2.03 个百分点
试验检测	62,989,581.92	38,581,273.65	38.75	55.13	48.15	增加 2.88 个百分点
设计咨询	49,896,223.64	19,839,025.15	60.24	9.24	6.92	增加 0.86 个百分点
维修加固	50,678,663.94	35,816,830.20	29.33	26.64	33.65	减少 3.71 个百分点
新材料开发	6,916,570.13	5,113,235.49	26.07	100.00	100.00	增加 26.07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分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福建省	323,303,020.65	186,013,507.72	42.46	17.17	19.46	减少 1.10 个百分点
其他地区	18,893,808.01	13,758,008.36	27.18	56.64	97.73	减少 15.13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工程监理毛利率较上年同期减少 2.03%，主要是虽然随着业务规模的扩张、厦门金砖会议的影响，监理业务人均收入较 2016 年增长了 11.61%，但是人工薪酬的上涨等因素，导致人均成本较 2016 年增长 15.63%。

2) 试验检测毛利率较上年同期增加 2.88%，主要系 2016 年 7 月检测业务整体搬迁至海沧基地扩大了经营场所并陆续开设异地分公司，购置新型检测设备予增加经营资质，导致 2016 年检测业务成本增加，毛利率下滑。自 2017 年起，随着检测业务逐步拓展，产能提升，毛利率逐步恢复；

3) 设计咨询毛利率较上年同期增加 0.86%，毛利率无异常波动。

4) 维修加固毛利率较上年同期减少 3.71%，主要系 2017 年承接的旧桥维修项目毛利率较低所致；

5) 其他地区业务毛利率较上年同期下降 15.83%，主要系 2016 年收到海南文黎项目延期收入 303.99 万元，剔除该数据影响，毛利率无异常波动。

(2) 产销量情况分析表

√适用 □不适用

主要产品	生产量	销售量	库存量	生产量比上年增减 (%)	销售量比上年增减 (%)	库存量比上年增减 (%)
泡沫混凝土 (m³)		31,080.25	-	0	0	0
聚合物砂浆 M30(吨)	198.85	208.65	2.40	0	0	0
聚合物砂浆 I 级 (吨)	94.90	101.75	2.65	0	0	0
灌浆料 (吨)	671.30	689.85	1.25	0	0	0
快速修补砂浆 (吨)	2.00	2.25	0.65	0	0	0
道路修补料 (吨)	7.30	7.20	0.10	0	0	0
渗透结晶防水砂浆 (吨)	0.20	0.20	-	0	0	0
镀锌钢丝绳网片 (m³)	479.00	539.00	15.00	0	0	0
不锈钢钢丝绳网片 (m³)	2,720.00	2,720.00	-	0	0	0
结构胶黏剂 (公斤)		39,674.00	7,607.50	0	0	0
碳纤维布 (m²)		11,680.00	1,710.00	0	0	0

产销量情况说明

以上产销量情况均为福建科胜的产销数据，福建科胜成立于 2017 年 4 月 21 日，为公司的控股二级子公司。

(3) 成本分析表

单位：元

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服务业	主营业	158,841,450.39	79.09	135,865,936.12	82.82	-3.73	

	务成本						
建筑业	主营业务成本	35,816,830.20	17.83	26,799,613.54	16.34	1.49	
制造业	主营业务成本	5,113,235.49	2.55			2.55	
房产租赁业	其他业务成本	1,057,574.47	0.53	1,377,528.77	0.84	-0.31	
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工程监理	主营业务成本	100,421,151.59	50.00	91,269,615.85	55.64	-5.64	
试验检测	主营业务成本	38,581,273.65	19.21	26,041,246.41	15.87	3.34	
设计咨询	主营业务成本	19,839,025.15	9.88	18,555,073.86	11.31	-1.43	
维修加固	主营业务成本	35,816,830.20	17.83	26,799,613.54	16.34	1.49	
新材料开发	主营业务成本	5,113,235.49	2.55			2.55	
租赁业务	其他业务成本	1,057,574.47	0.53	1,377,528.77	0.84	-0.31	

成本分析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主要销售客户及主要供应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 9,856.45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28.64%；其中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 0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0%。

单位：元

序号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1	厦门路桥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及所属单位	32,790,323.09	9.53%
2	厦门市快速公交场站有限公司	22,410,675.20	6.51%

3	厦门市市政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16,035,689.99	4.66%
4	中交水运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	15,042,515.08	4.37%
5	厦门轨道交通集团有限公司	12,285,280.56	3.57%
	合 计	98,564,483.92	28.64%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 2,834.21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49.65%；其中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 0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0%。

单位：元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内容	采购金额	占公司全年采购金额的比例
1	厦门兴希望建筑劳务有限公司	加固业务劳务分包	15,903,139.73	27.86%
2	厦门万家宝节能材料有限公司龙海分公司	泡沫混凝土	5,312,862.41	9.31%
3	厦门鸿锦盛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加固业务设备租赁	2,444,400.00	4.28%
4	厦门通福路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加固业务材料	2,440,412.65	4.27%
5	中石化森美（福建）石油有限公司	汽油费	2,241,311.17	3.93%
	合 计		28,342,125.96	49.65%

其他说明

无。

2. 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销售费用	8,990,441.77	5,666,031.72	58.67
管理费用	47,905,152.52	39,931,916.54	19.97
财务费用	-928,501.93	-283,917.79	-227.03

(1) 销售费用变动原因:主要系业务拓展,销售人员增加,职工薪酬与业务费的支出增加导致。

(2) 管理费用变动原因:主要系新设福建科胜及湖南合友开展运营,管理费用支出增加;公司支付的并购相关中介机构费用增加;工程检测与加固项目在 2016 年下半年陆续转固,资产折旧与摊销费用增加。

(3) 财务费用变动原因:主要系利息支出减少所致

3. 研发投入

研发投入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本期费用化研发投入	14,208,777.72
本期资本化研发投入	0
研发投入合计	14,208,777.72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	4.13
公司研发人员的数量	156
研发人员数量占公司总人数的比例 (%)	10.22%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 (%)	0

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设立工程技术研发中心，负责研发工作，主要方向是研究公路、市政和房建工程相关的新技术、新材料以及检测及维修加固技术及材料。本年度依托公司建立的“厦门市建设工程质量安全工程技术研究中心”被厦门市科技局认定为市级工程技术中心。

本年度获得政府新立项课题 2 项，包括：湖里区科技局计划项目《基于 BIM 技术的工程质量安全风险管控平台》、厦门市建设局科技计划项目《城市人行天桥外观检测评定规程》。

本年度完成政府课题结题 2 项，包括：住建部科技计划专项课题《基于“互联网+”技术的工程监理咨询行业升级平台的产业化研究》、福建省住建厅科技计划项目《基于“互联网+”技术的工程监理咨询质量安全远程控制平台开发研究》。

本年度获得各类专利 34 个，其中，通过自主研发和受让形式获得发明专利 10 个，通过自主研发和受让形式获得实用新型专利 24 个。本年度通过自主研发和受让形式获得软件著作权 6 个。

报告期内，公司共有 43 个研发项目，其中研发投入 50 万元以上的项目共有 11 个，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元

序号	研发项目名称	2017 年研发投入	研发目的	研发进展	研发拟达到的目标
1	特长隧道 CD 法施工工艺标准化研究	748,035.88	研究特长隧道 CD 法施工流程的改进优化，加快施工进度，降低工程费用	完成	形成特长隧道 CD 法施工的标准化施工工艺流程

2	沿海地区盾构关键技术研究与应	1,152,264.38	研究并优化隧道盾构施工技术参数，解决施工中出现的各类问题，保证隧道顺利施工	完成	形成土压平衡盾构施工成套技术，获得一项自主知识产权
3	自动化张拉及压浆新技术初探	504,148.31	研究如何优化张拉系统及压浆料，保证张拉应力的准确控制及压浆密实	完成	形成能够准确控制张拉应力大小、压浆密实度的张拉系统及压浆系统
4	地下工程的防水成套技术研究	583,479.66	研究地铁建设过程的渗漏水问题，保证地铁施工和营运的安全进行	预计 2021 年完成	形成地铁防水成套技术
5	大型跨海盾构地铁工程施工成套技术研究	516,720.56	研究国内首条跨海地铁隧道盾构施工中各类问题及解决措施，确保施工安全	预计 2020 年完成	形成跨海地铁隧道盾构施工成套技术，控制施工对周边环境的影响
6	西部极端风口地区高速公路修筑技术研究	575,870.17	研究新疆特殊地质对公路建设的影响和防护措施，保证公路修筑质量	预计 2019 年完成	形成新疆盐渍土地基填筑技术
7	基于 BIM 技术的工程质量安全风险管控平台的开发及应用	811,813.65	研究如何将 BIM 技术引入工程监理咨询行业的项目管理中，提高服务质量	预计 2019 年完成	形成工程质量安全风险管控平台
8	泡沫轻质土的材料性能及施工技术的研究	777,016.33	研究泡沫轻质土的性能及应用情况，保证质量的同时降低造价	预计 2018 年完成	形成满足不同使用要求的泡沫轻质土的配合比
9	单桩静载自平衡试验法研究与分析	540,748.79	研究利用自平衡法进行单桩静载试验，节约检测成本和提供检测效率。	预计 2018 年完成	形成自平衡法单桩静载试验技术
10	自动激光弯沉仪检测砼路面接缝传荷能力及板底脱空评价方法研究与分析	604,945.14	研究利用自动弯沉仪来检测水泥路面接缝传荷能力和确定板底脱空的评价方法	预计 2018 年完成	形成自有技术

11	BRT 抗车辙沥青路面结构层修复技术研究	1,128,793.63	解决 BRT 路面车辙顽疾	完成	形成可用于 BRT 路面结构层修复的抗车辙良好的沥青混凝土配合比
----	----------------------	--------------	---------------	----	----------------------------------

4. 现金流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人民币元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率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66,145.16	34,180,749.73	-103.7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7,748,040.08	-164,184,632.05	77.0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845,443.81	196,020,146.20	-102.47

(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减少 103.70%，主要是业务规模的扩大，新设湖南合友和福建科胜两家公司投入运营，日常项目成本费用支出、职工薪酬的现金支出增加导致。

(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增长 77.01%，本年利用闲置资金理财投资现金流入较上年增加；本年新设立公司湖南合友及福建科胜购置资产现金流出、支付项目驻地建设、以及支付工程检测与加固项目购置资产现金流出较上年减少所致。

(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减少 102.47%，剔除上年首次发行股票收到募集资金的影响和偿还借款的影响，主要是本年吸收湖南合友和福建科胜的少数股东投资，分配现金股利所致。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期期末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货币资金	82,728,099.77	11.24	125,267,756.69	19.05	-33.96	主要系募投项目投入及经营支出所致。

金						
应收账款	331,453,145.80	45.05	239,232,246.51	36.38	38.55	主要系监理业务、检测业务、加固业务增长导致应收账款增加。
其他应收款	17,207,571.20	2.34	9,697,073.51	1.47	77.45	主要系支付收购定金及支付项目保证金增加所致。
存货	5,799,654.79	0.79	4,455,763.39	0.68	30.16	主要系本期新成立二级子公司福建科胜存货余额所致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0.00	1,586,105.77	0.24	-100.00	主要系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本期摊销完毕所致。
在建工程	1,386,477.14	0.19	69,445.99	0.01	1,896.48	主要系本期新成立二级子公司福建科胜生产设备建造及装修工程增加所致。
长期待摊费用	21,935,425.93	2.98	15,429,210.17	2.35	42.17	主要系驻地建设费及在建工程转入装修费增加所致。
递延所	12,961,257.84	1.76	8,526,748.97	1.30	52.01	主要系应收账款增长导致的坏账增加所致。

得税资产						
应付账款	30,815,762.60	4.19	20,541,862.52	3.12	50.01	主要系公司货款增加及新增二级子公司福建科胜投入运营所致。
应付职工薪酬	22,512,301.63	3.06	16,462,935.21	2.50	36.75	主要系人工薪酬及奖金增加所致。
应付利息	31.12	0.00	405.63	0.00	-92.33	主要系借款本金减少所致。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6,250.00	0.00	0.00	0.00	100.00	主要系将于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重分类所致。
其他流动负债	21,844,525.53	2.97	15,080,381.30	2.29	44.85	主要系将待转销项税重分类至其他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0.00	0.00	506,041.62	0.08	-100.00	主要系归还借款所致。
专	2,506,871.39	0.34	1,783,898.42	0.27	40.53	主要系子公司合

项 储 备						诚技术按收入计提的安全生产费。
-------------	--	--	--	--	--	-----------------

其他说明

无。

2. 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6,993,958.53	保函保证金
投资性房地产	14,290,798.79	担保抵押
固定资产	12,232,939.48	担保抵押
无形资产	8,884,430.43	担保抵押

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五) 投资状况分析

1、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 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六)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七)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公司名称	业务性	持股	注册资本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
------	-----	----	------	------	------	------	------

	质	比例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合诚检测	工程试验检测	100%	1,200.00	9,430.08	5,146.76	6,634.53	905.43
合诚技术	工程维修	100%	1,500.00	14,640.47	3,541.64	5,275.36	432.35
福州合诚	水运工程建设监理	100%	400	5,075.16	2,812.57	3,325.32	136.77
合诚设计院	水运工程设计、咨询	100%	500	7,521.16	6,293.67	4,521.59	1,453.88
合智新材料	新材料技术推广	100%	1000	1,867.40	1,125.85	761.79	-70.20
湖南合友	工程试验检测	51%	500	333.88	289.96	7.77	-210.04

1. 2017年2月,本公司对子公司厦门合智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增资9,000,000.00元,增资后厦门合智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实收资本为10,000,000.00元。

2. 湖南合友工程检测有限公司于2016年11月注册成立,根据公司章程的约定,2017年1月本公司缴纳出资1,530,000.00元。2017年9月,本公司与湖南智诚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同比例对湖南合友工程检测有限公司进行增资,本公司增资1,020,000.00元,增资后湖南合友工程检测有限公司实收资本5,000,000.00元,本公司持股比例仍为51.00%。

3. 2017年4月,本公司全资子公司厦门合智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与自然人邓姜华共同出资设立福建科胜加固材料有限公司,福建科胜加固材料有限公司注册资本10,000,000.00元,厦门合智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出资8,000,000.00元,占注册资本的80%。

4. 子公司中业绩同比2016年波动幅度较大且公司业务权重较大的是合诚检测。本报告期合诚检测实现营业收入6,634.53万元,较上年同期4,464.07万元增长48.62%,净利润905.43万元,较上年同期359.46万元增长151.89%,主要系检测业务的逐步拓展,及搬迁后的产能恢复带来收入与利润的增长。

5. 子公司合诚设计院报告期内实现净利润1,453.88万元,占2017年度合并净利润的23.78%,该公司主要从事的设计咨询项目为水运工程、市政工程,报告期内实现主营业务收入4,521.59万元。

(八)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一) 行业格局和趋势

√适用 □不适用

“十三五”期间，我国国民经济的持续稳定增长为工程咨询业提供了良好的经济环境和发展空间，随着国家重点项目建设、基础设施建设的有序推进，工程咨询业将保持稳步增长的态势。“一带一路”战略和 PPP 模式推动，有助于带动工程咨询业务订单的增长，拥有先进技术和大型交通工程咨询经验的企业将充分发挥资质、业绩、技术、管理、品牌等优势，循序渐进开展国际业务，逐步实现“走出去”。近期，国务院《关于促进建筑业持续健康发展的意见》指出：建筑业是国民经济的支柱产业，将加快推行工程总承包和培育全过程工程咨询，必将对工程咨询行业发展产生深远的影响。

1. 行业机遇

(1) “十三五”交通基建规模持续增长

根据国务院发布的《“十三五”现代综合交通运输体系发展规划》，“十三五”期间公路通车总里程将增加 42 万公里、高速公路建成增加 2.6 万公里、城市轨交运营里程增加 2700 公里，沿海港口万吨级及以上泊位数增加 320 个、通用机场增加 200 个，总投资规模将达 15 万亿元。

指标名称		2015 年	2020 年	增加
基础设施	铁路营业里程（万公里）	12.1	15	2.9 万公里
	高速铁路营业里程（万公里）	1.9	3.0	1.1 万公里
	公路通车里程（万公里）	458	500	42
	高速公路建成里程（万公里）	12.4	15	2.6 万公里
	内河高等级航道里程（万公里）	1.36	1.71	0.35
	沿海港口万吨级及以上泊位数（个）	2207	2527	320
	民用运输机场数（个）	207	260	53
	通用机场数（个）	300	500	200 个
	建制村通硬化路率（%）	94.5	99	4.5
	城市轨道交通运营里程（公里）	3300	6000	2700 公里
	油气管网里程（万公里）	11.2	16.5	5.5

数据来源：中国政府网

合诚股份将充分利用自身优势，在“十三五”基建规划中的公路、高速公路、内河航道、沿海港口、民用通用机场以及城市轨道等领域受益。

(2) 并购重组将成为行业内主旋律

随着工程技术服务业的快速发展和行业体制改革的逐步深化，国内大中型工程技术服务的主营业务都在由传统的单一业务向覆盖工程建设产业链全过程的设计、咨询、项目管理、总承包等多元业务模式升级；行业市场格局正在从条块分割向一体化转变；企业核心能力从

过去以技术为主逐步向技术、管理、资本运作等综合能力转变。在此背景下，工程技术服务企业纷纷走上并购重组之路，兼并、收购、重组、上市等事件在业内不断上演。

(3) 利好政策促进人均产值提高

交通运输部于 2016 年 7 月 22 日发布了新修订的公路工程行业标准《公路工程施工监理规范》（以下简称新版《监理规范》），新版《监理规范》将高速公路、一级公路建安费由原 5000 万元提高至 7500 万元从而减少了持证监理工程师配备的基准数量要求，同时维持了 0.8~1.2 的调整系数，规定严格控制监理员等辅助人员的数量。通过此项政策，监理业务板块新承接项目的人均产值将得到直接提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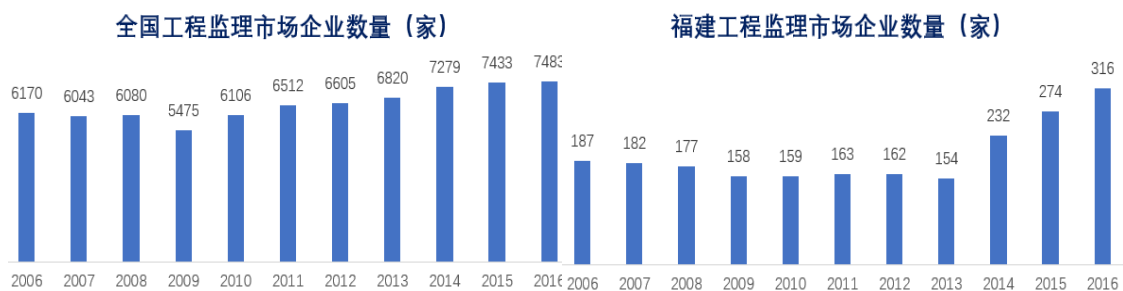
2. 行业挑战

(1) 行业服务费率处于低位

现阶段下我国工程咨询费率整体偏低。虽然我国工程咨询费用在工程总投资中的占比虽逐年提升，但占比依然较低，仅 4%左右，一般项目工程咨询费用率在 1%-9%；而发达国家中，德国工程咨询费率占工程造价的 7.5%-14%；英国工程咨询费率在 8.85%-13.25%，美国工程咨询费率在 6%-15%。

(2) 行业竞争将进一步加剧

虽然全国、福建省工程监理市场规模自 2005 年以来分别保持着年均 19.57%、21.52% 的增长速度，但监理企业的数量自 2005 年以来总体亦保持着小幅增长。监理企业家数存在波动，这主要是因为经过 2008 年金融危机后，小型监理公司开始被淘汰，中大型监理公司开始壮大。目前，行业市场格局正在从条块分割向一体化转变，部分工程咨询企业走上并购重组之路，随着行业整合程度的日益加剧，将会有更多的业内企业运用并购措施来寻求规模的迅速扩张，基于监理企业数量的增长以及业内企业规模扩张等因素，势必将进一步加剧工程技术服务行业的竞争。



(二) 公司发展战略

适用 不适用

2018 年，是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和建设交通强国宏伟目标的开局之年，是实施“十三五”规划承上启下的关键一年。2018 年，是合诚股份“四五”规划深入推进、转型提升的关键之年。国家“一带一路”引发新一轮投资热潮，基础设施建设进入高峰期，重大基础设施建设继续向中西部倾斜，2017 年国务院《关于促进建筑业持续健康发展的意见》指出：建筑业是国民经济的支柱产业，将加快推行工程总承包和培育全过程工程咨询，此举必将对工程咨询行业发展产生深远的影响。面对机遇和挑战，我们要紧密围绕公司发展规划，按照“四

轮驱动，两翼齐飞”的产业策略，精耕深拓，持续打造企业可持续发展的核心竞争力，全面推动行业领先的工程全产业链生态集团建设。

（三）经营计划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将继续完善法人治理体系，加快推进治理层的换届选举工作，进一步提升决策议事科学化水平，通过组织召开董事会议、股东大会并贯彻执行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在股东大会的授权范围内及时进行决策，对经营层的工作进行及时的检查与督导。2018 年，力争实现营业收入在 2017 年的基础上增加 70%-90%；归属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在 2017 年的基础上增加 5%-20%（由于受 2018 年股权激励摊销费用及并购贷款利息等相关支出的影响，净利润增加幅度较小）。为实现上述目标公司将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说明：上述数据为公司 2018 年年度经营计划的内部管理控制指标，不代表公司的盈利预测及承诺，能否实现取决于宏观经济环境、市场情况、行业发展状况及公司管理团队的努力等多种因素，存在较大的不确定性，请投资者特别注意。）

1. 推进投资整合，全力开拓区域市场。

加快并购重组企业的深度融合，实现投资效益最大化。为进一步做强投资企业，公司将按照上市公司内控体系管理要求，优化大连市政府院的管理及业务开展，重点做好大连市政府院未来三年的发展规划，通过“一南一北”核心发展战略布局，充分发挥母子公司在管理、技术上的经验与专长，加强业务模式、市场拓展、管理运营、技术创新、人力资源开发等层面的资源共享和协调发展，提升公司的盈利水平，实现外延式的发展。2018 年将以“一带一路”沿线国家为重点，积极跟踪东南亚等国际市场的步伐，加快“走出去发展”的步伐。国内将以华东、东北业务为核心，充分关注国家重点投资的中部、西部地区，继续发挥集团协同效应，进一步扩大公司的业务范围，提高公司的整体竞争力。

2. 加快人才培养，多措并举提高人才素质。

随着合诚股份全国区域布局进程的推进及收购大连市政府院的完成，公司业务规模将不断扩大，对行业内初、中、高各级人才的需求也日益迫切，2018 年，公司将不断探索新型人才培养模式，做好系统人力资源的协同管理，统筹推进各类人才梯队建设；加强高层次、高技能人才及管培生的引进和培养；以项目人员的培训和考核为重点，全面提高行业人才队伍整体素质。同时，逐步推进合诚学院市场化进程，加快推进与高等院校、行业协会、政府机关探讨合作项目的步伐，为公司的可持续发展积蓄能量。

3. 强化业务协同，继续探索延伸产业链。

基于业务、运营、管理战略安排，继续推动各大业务板块的协调互动，增进母子公司之间的战略协同，以前瞻的眼光，积极的行动，推动各板块业务全面发展。积极推动以监理、设计、检测、加固为主的多元发展，一方面充分利用大连市政府院的平台，进一步拓展 PPP、EPC 和传统的设计咨询业务，推进项目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业务；同时新材料业务作为公司新的利润增长点，2018 年将加快业务推进和管理提升。另一方面利用资本市场平台，继续寻求产业链上下游的投资并购机会，探索综合管养等业务板块，挖掘符合公司产业发展战略、具有潜在发展价值的优质标的，继续通过产业链的延伸与升级，培育公司新的利润增长

点。

4. 坚持创新驱动，扎实推动科研成果转化。

坚持创新驱动、科学发展主线，公司将继续加大高新技术研发投入，积极推行创新激励政策、创新平台战略、激发公司的创新活力。围绕无人机工程应用、BIM+工程质量安全、超级高速公路、复杂地质富水区域隧道开挖灌浆技术等开展相关研究，把课题研究与工程建设生产过程紧密结合，提高科研产出及成果转化水平，以课题带动技术创新，形成企业核心自主知识产权。加大科技创新平台建设力度，开展博士后流动站和院士工作站申报工作，用高端平台吸引高端人才，从而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2018 年力争将公司的厦门市建设工程质量安全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建设成为福建省级工程技术研究中心。

5. 加强党的建设，以文化引领企业发展。

2018 年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引，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精神，推动企业党建与改革发展的深度融合，把党的领导融入到公司治理的各环节，把各项战略决策和部署落到实处，为企业持续发展保驾护航。要加大企业文化的宣传和氛围的营造，用企业文化激活生产力和创造力，全面推动企业文化落地工作，充分发挥服务品牌建设理念在企业发展中的重要作用。以“责任、专注、创新、高效”的企业精神为引领，围绕“正德利人，正道立业”的核心价值观，构建跨公司、跨部门、多领域的协同文化，全面提高集团凝聚力、向心力和员工归属感、幸福感。

(四) 可能面对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 政策性风险

公司所属的工程技术服务行业的发展主要依托于国家宏观经济形势、相关政策及相应的固定资产投资规模。因此，公司的生产经营状况将受到未来国家产业政策的影响。

2. 人力资源风险

作为高新技术服务企业，人工成本是公司报告期经营过程中的主要支出，人员薪酬水平的变化对公司经营业绩有着重大影响。同时工程监理、工程试验检测、设计咨询、维修加固是典型的技术密集型、人力资本密集型行业，如何培养人才、固化人才对公司实现可持续发展将产生影响。

3. 市场区域集中的风险

公司业务目前主要集中在福建省。若福建省内的基础设施建设产值增速下滑甚至出现负增长，将导致区域内工程监理、工程试验检测、设计咨询、维修加固业务量增速放缓甚至下滑，公司的经营业绩可能会受到一定影响。

4. 安全生产风险

公司工程监理的服务对象在施工过程中可能会由于各种原因发生安全事故，相应的公司可能会承担相应的安全生产责任。公司有良好的内部控制程序和措施来尽可能的避免安全事故的发生，但如果公司监理的项目发生重大安全事故，且公司被认定需要承担相应的监理责任，则可能会对公司未来的经营造成一定的影响。

5. 应收账款风险

公司应收账款金额较高。公司应收账款较高主要原因是：①公司主营业务为工程咨询服务，项目服务期限长，项目完工后还存在较长期间的决算及质保期，故公司应收账款账龄较长；②在实际付款流程中，业主经常是达到付款条件后才启动付款申请审批流程，鉴于审批机关主要是国有企业或相关政府部门，因此流程较长、耗时较多，所以迟于合同约定时间付款属于一个普遍的现象。

6. 商誉减值风险

公司于 2018 年 1 月 20 日披露《合诚股份关于收购大连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100%股权的公告》，由于本次股权购买构成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购买方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应当确认为商誉。该等商誉不作摊销处理，但需要在未来每年会计年末进行减值测试。如果未来由于大连市政院所处行业不景气或者其自身因素导致经营状况远未达到预期，则公司会存在商誉减值的风险，从而对公司当期损益造成不利影响。针对此项风险，公司将在业务、管理及技术等方面进行资源整合，积极发挥各业务板块的优势，从而促使大连市政院达到预期的发展目标。

(五)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因不适用准则规定或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等特殊原因，未按准则披露的情况和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普通股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一) 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 2016 年 6 月 2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在综合考虑公司战略发展目标、经营规划、盈利能力、股东回报、社会资金成本以及外部融资环境等因素基础上，公司制订了《发行上市后三年利润分配规划》，修订完善了《公司章程》中有关利润分配的条款，并已经公司 201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2018 年 4 月 9 日，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以截至 2018 年 1 月 25 日公司 10,250 万股总股本为基数，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25 元（含税），共计分配 12,812,500.00 元，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公司独立董事已对该预案发表意见。本议案尚须提交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执行了有关分红原则及政策，符合《公司章程》及股东大会决议要求，分红标准及比例清晰明确，相关的决策程序和监督机制完备，独立董事尽职履责并发表意见，中小投资者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切实维护了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二) 公司近三年（含报告期）的普通股股利分配方案或预案、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或预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分红年度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每 10 股转增数（股）	现金分红的数额（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2017 年	0	1.25	0	12,812,500	62,230,049.21	20.59%
2016 年	0	1.16	0	11,600,000	57,843,468.49	20.05%
2015 年	0	0.3	0	2,250,000	53,002,421.01	4.25%

备注：公司于 2016 年 6 月 2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本着与中小投资者共享公司收益的原则，在上市前即 2015 年度限售流通股股东分红比例较低。

(三) 以现金方式要约回购股份计入现金分红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普通股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普通股现金利润分配方案预案的，公司应当详细披露原因以及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适用 不适用

二、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与重大资产重组	其他	合诚股份	请详见注 1	2017 年 6 月 20 日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组相关的承诺				起 1 个月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解决同业竞争	黄和宾、刘德全、何大喜、陈天培、陈俊平、林东明、黄爱平、高玮琳	请详见注 2	不适用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黄和宾、刘德全、何大喜、陈天培、陈俊平、林东明、黄爱平、高玮琳	请详见注 3	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黄和宾、刘德全、何大喜、陈天培、陈俊平、林东明、黄爱平、高玮琳	请详见注 4	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黄和宾、刘德全、何大喜、陈天培	请详见注 5	锁定期满后 24 个月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解决关联交易	黄和宾、刘德全、何大喜、陈天培、陈俊平、林东明、黄爱平、高玮琳	请详见注 6	不适用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黄和宾、刘德全、何大喜、陈天培、陈俊平、林东明、黄爱平、高玮琳	请详见注 7	不适用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黄和宾、刘德全、何大喜、陈天培、陈俊平、林东明、黄爱平、高玮琳	请详见注 8	不适用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黄和宾、刘德全、何大喜、陈天培、陈俊平、林东明、黄爱平、高玮琳	请详见注 9	不适用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注 1. 合诚股份承诺：自披露投资者说明会召开情况后的一个月不再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注 2.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黄和宾、刘德全、何大喜、陈天培、陈俊平、林东明、黄爱平、高玮琳承诺：1、截至本承诺出具之日，除合诚工程咨询股份有限公司外，本人没有直接或间接投资于其他公司或企业，也不存在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控制其他公司或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所投资的企业经营业务与公司经营的业务构成同业竞争的情形。2、本人与他人(包括本人之近亲属)之间不存在通过章程、协议(股权、资金、业务、技术和市场分割等)或其他安排直接或间接控制与公司存在竞争关系的企业的情形。3、承诺人承诺在担任公司实际控制人期间不在与公司存在竞争关系的企业担任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职务，也不与他人通过章程、协议(股权、资金、业务、技术和市场分割等)或其他安排直接或间接控制与公司存在竞争关系的企业。4、在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承诺人将不会通过自己或可控制的其他企业，进行与公司业务相同或相似的业务。5、对承诺人将来出现所投资或持股的全资、控股、参股企业从事的业务与公司构成竞争的情况，承诺人同意将该等资产或业务通过适当的、有效的方式及时进行处理，以避免成为与公司产生竞争关系的企业之实际控制人，确保公司之独立性，处理方式包括但不限于(1)承诺人向第三方转让、出售在该等企业中的股权/股份；(2)在条件允许的情形下，将该等资产及业务纳入公司经营和资产体系；(3)在条件允许的情形下，由公司购买该等资产，并将尽最大努力促使该交易的价格公平合理。6、若违反本承诺，承诺人将赔偿公司因此而产生的任何可具体举证的损失。

注 3.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黄和宾、刘德全、何大喜、陈天培、陈俊平、林东明、黄爱平、高玮琳承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亦不以任何理由要求公司回购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 6 个月。(上市公司发生派发股利、转增股本等除息、除权行为的，上述发行价格亦将作相应调整。)

注 4.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黄和宾、刘德全、何大喜、陈天培、陈俊平、林东明、黄爱平、高玮琳承诺：公司上市后三年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除权后的收盘价低于公司上一财务年度经审计的除权后每股净资产值(以下简称“启动条件”)，则公司应启动稳定股价措施：(1)公司回购。公司控股股东承诺就该等回购事宜在股东大会中投赞成票。其中公司用于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累计不低于人民币 1,000 万元，不超过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所募集资金的总额；公司累积回购股份总额不超过公司股本总额的 10%。(2)控股股东增持。当股东大会决议未通过公司拟回购股份稳定股价方案或公司回购股份方案实施期限届满之日后的连续 10 个交易日除权后的公司股份收盘价低于公司上一财务年度经审计的除权后每股净资产值时。累积增持股份总金额不低于公司上市后 3 年内取得的现金分红总额(税后)的 50%，不超过公司上市后 3 年内取得的现金分红总额(税后)。控股股东对该等增持义务的履行承担连带责任。在启动条件首次被触发后，股份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

注 5.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黄和宾、刘德全、何大喜、陈天培承诺：对锁定期满后两年内的持股意向及减持意向做出如下承诺：1、持有股份的意向，本人持续看好公司未来以及所处行业的发展前景，愿意长期持有公司股票。因此，本人将较稳定且长期持有合诚咨询的股份。2、减持股份的计划，本人计划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本人持有的部分合诚

咨询股份，本人承诺所持股份的减持计划如下：（1）减持满足的条件，自合诚咨询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之日起，至本人就减持股份发布提示性公告之日，本人能够及时有效地履行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公开承诺的各项义务；且在发布减持股份提示性公告前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公司股票交易均价高于发行价。（2）减持数量，锁定期满的两年内，在满足本人在任职期间，本人每年减持合诚咨询股份的总数不超过上一年度末总股本的 3%。（3）减持方式，本人所持合诚咨询股份将通过大宗交易和二级市场集中竞价相结合的方式减持。（4）减持价格，本人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合诚咨询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股票发行价。

注 6.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黄和宾、刘德全、何大喜、陈天培、陈俊平、林东明、黄爱平、高玮琳承诺：1、对于与公司之间无法避免或者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包括但不限于商品交易，相互提供服务或作为代理，本人将促使本人控制下的企业一律严格遵循等价、有偿、公平交易的原则；在一项市场公平交易中不要求公司提供优于任何第三者给予或给予第三者的条件，并依据公司《关联交易实施细则》等有关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的公司章程，履行合法的内部审批程序并订立相关协议/合同，及时进行信息披露，规范相关交易行为，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公司及其股东的合法权益。2、本人及本人控制下的企业将不以借款、代偿债务、代垫款项或者其他方式占用公司之资金，且将严格遵守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法人治理的有关规定，避免与公司发生除正常业务以外的一切资金往来。

注 7.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黄和宾、刘德全、何大喜、陈天培、陈俊平、林东明、黄爱平、高玮琳承诺：如果社会保险经办机构或住房公积金主管部门要求合诚咨询及其子公司对以前年度的员工社会保险或住房公积金进行补缴，实际控制人将按主管部门核定的金额无偿代其补缴；如果因以前年度未缴纳社会保险或住房公积金而给本公司及子公司带来任何其他费用支出和经济损失，实际控制人将无偿代其承担。

注 8.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黄和宾、刘德全、何大喜、陈天培、陈俊平、林东明、黄爱平、高玮琳承诺：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如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并已由有权部门作出行政处罚或人民法院作出相关判决的，发行人将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控股股东将督促发行人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发行人自最终行政处罚或生效判决作出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依法启动发行人回购股份的程序。发行人回购股份的价格不低于相关董事会决议公告日前 1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及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的发行价格（上市公司发生派发股利、转增股本等除息、除权行为的，上述发行价格亦将作相应调整）。

注 9.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黄和宾、刘德全、何大喜、陈天培、陈俊平、林东明、黄爱平、高玮琳承诺：1、如本人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本人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的除外），本人将采取以下措施：（1）通过合诚咨询及时、充分披露本人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2）向合诚咨询及其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合诚咨询及其投资者的权益；（3）将上述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提交合诚咨询董事会及/或股东大会审议；（4）本人违反本人承诺所得收益将归属于合诚咨询，因此给合诚咨询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对合诚咨询或投资者进行赔偿。2、如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本人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本人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

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本人将采取以下措施：（1）通过合诚咨询及时、充分披露本人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2）向合诚咨询及其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合诚咨询及其投资者的权益。

(二) 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是否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作出说明

已达到 未达到 不适用

三、报告期内资金被占用情况及清欠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意见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

(一)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1）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7〕30 号）

财政部于 2017 年度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自 2017 年 5 月 28 日起施行，对于施行日存在的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要求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

财政部于 2017 年度修订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修订后的准则自 2017 年 6 月 12 日起施行，对于 2017 年 1 月 1 日存在的政府补助，要求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对于 2017 年 1 月 1 日至施行日新增的政府补助，也要求按照修订后的准则进行调整。

根据《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7〕30 号）要求，将原列报于“营业外收入”和“营业外支出”的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和损失和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和损失变更为列报于“资产处置收益”，此项会计政策变更采用追溯调整法。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影响金额
1、财政部于 2017 年度修订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政府补助准则规定，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	营业外收入	2017 年度列示在政府补助金额减少 1,990,239.45 元

<p>益”。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应当计入“营业外收入”。</p> <p>对新的披露要求不需提供比较信息，不对比较报表中其他收益的列报进行相应调整。</p>	其他收益	2017 年度列示在政府补助金额增加 1,990,239.45 元
<p>2、根据《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7]30 号），在利润表中新增“资产处置收益”行项目，反映企业出售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金融工具、长期股权投资和投资性房地产除外）或处置组时确认的处置利得或损失，处置未划分为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生产性生物资产及无形资产而产生的处置利得或损失，以及债务重组中因处置非流动资产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和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相应的删除“营业外收入”和“营业外支出”项下的“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和“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项目，反映企业发生的营业利润以外的收益，主要包括债务重组利得或损失、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公益性捐赠支出、非常损失、盘盈利得或损失、捐赠利得、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等。</p> <p>对比较报表的列报进行了相应调整。</p>	营业外收入	追溯调整 2016 年度数据，2016 年度减少 115,272.93 元；2017 年度数据减少 30,388.55 元
	营业外支出	追溯调整 2016 年度数据，2016 年度减少 6,453.88 元；2017 年度数据减少 3105.54 元
	资产处置收益	追溯调整 2016 年数据，2016 年度增加 108,819.05 元；2017 年度数据增加 27,283.01 元

（二） 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的沟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现聘任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55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6

	名称	报酬
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	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5
财务顾问	-	-
保荐人	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900.00

注：保荐人的报酬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之保荐承销费用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17 年 11 月 10 日，公司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续聘 2017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续聘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7 年度审计机构。

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面临暂停上市风险的情况

(一) 导致暂停上市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八、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九、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十、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十一、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人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二、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三、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

(一) 相关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2017年12月3日，公司分别召开二届十六次董事会和二届十一次监事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相关议案，监事会对激励计划发表了核查意见，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中介机构对此发表了相关意见。	相关公告刊登在2017年12月4日的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证券日报》上。
2017年12月29日，公司召开2017年第2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等相关议案	相关公告刊登在2017年12月30日的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证券日报》上。
2018年1月9日，公司分别召开二届十七次董事会和二届十二次监事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及限制性股票数量的议案》、《关于公司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等相关议案，监事会对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相关事项发表了核查意见，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中介机构对此发表了相关意见。	相关公告刊登在2018年1月10日的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证券日报》上。
2018年1月25日，公司完成本次限制性股票登记工作，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了《证券变更登记证明》。	相关公告刊登在2018年1月26日的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证券日报》上。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激励情况

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十四、重大关联交易

(一)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 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一)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方	担保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类型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担保是否逾期	担保逾期金额	是否存在反担保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关联关系
无		无	0						否	0	否	否	
报告期内担保发生额合计（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0						
报告期末担保余额合计（A）（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0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发生额合计							5,73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担保余额合计（B）							2,730						
公司担保总额情况（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总额（A+B）							2,730						
担保总额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4.31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 (C)	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 (D)	0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50%部分的金额 (E)	0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 (C+D+E)	0
未到期担保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说明	无
担保情况说明	见第十节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三) 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的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1) 委托理财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类型	资金来源	发生额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金额
银行理财产品	募集资金	100,000,000	100,000,000	0
券商理财产品	募集资金	100,000,000	0	0
银行理财产品	自有资金	15,000,000	15,000,000	0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受托人	委托理财类型	委托理财金额	委托理财起始日期	委托理财终止日期	资金来源	资金投向	报酬确定方式	年化收益率	预期收益(如有)	实际收益或损失	实际收回情况	是否经过法定程序	未来是否有委托理财计划	减值准备计提金额(如有)
建行厦门分行	保本浮动收益型理财	85,000,000	2017年6月17日	2017年9月14日	募集资金	银行保本理财产品	浮动收益	4.55%	953,630.14	953,630.14	953,630.14	是	是	0
建行厦门分行	保本浮动收益型理财	50,000,000	2017年9月22日	2017年10月24日	募集资金	银行保本理财产品	浮动收益	4.10%	179,726.03	179,726.03	179,726.03	是	是	0
兴业银行厦门杏林支行	本金保障型	50,000,000	2017年9月22日	2017年10月22日	募集资金	银行保本理财产品	浮动收益	4.2%	178,356.16	178,356.16	178,356.16	是	是	0
建行厦门分行	保本浮动	60,000,000	2017年11月1日	2017年12月4日	募集	银行保本	浮动	4%	223,561.64	223,561.64	223,561.64	是	是	0

	收益 型理 财		日	日	资 金	理 财 产 品	收 益							
广州证 券股份 有限公 司	本金 保障 型	50,000,000	2017年 11月2 日	2017年 12月6 日	募 集 资 金	补 充 公 司 运 营 资 金	收 益 凭 证	4.3%	206,164.38	206,164.38	206,164.38	是	是	0
兴业银 行厦门 杏林支 行	本金 保障 型	100,000,000	2017年 12月13 日	2018年 1月15 日	募 集 资 金	银 行 保 本 理 财 产 品	浮 动 收 益	4.5%	406,849.32	406,849.32	406,849.32	是	是	0
建行厦 门分行 <small>注1</small>	非保 本浮 动收 益型	15,000,000	2016年 11月2 日		自 有 资 金	银 行 非 保 本 理 财	浮 动 收 益	3.9%				是	是	0

注 1：本理财产品无固定期限，可在产品工作日内的 1:00-15:30 随时赎回，公司还未赎回本理财产品。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理财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2. 委托贷款情况

(1) 委托贷款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贷款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十六、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七、积极履行社会责任的工作情况

(一) 上市公司扶贫工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社会责任工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环境信息情况

1. 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的公司及其重要子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重点排污单位之外的公司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八、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一)转债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报告期转债持有人及担保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报告期转债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转债累计转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转股价格历次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的负债情况、资信变化情况及在未来年度还债的现金安排

适用 不适用

(六)转债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普通股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普通股股本变动情况

(一) 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表

1. 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表

报告期内，公司普通股股份总数及股本结构未发生变化。

2. 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普通股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适用 不适用

4.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一)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的说明（存续期内利率不同的债券，请分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普通股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变动及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股东总数

截止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9,891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9,129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二) 截止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增 减	期末持股数 量	比例 (%)	持有有限售 条件股份数 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 性质
					股份 状态	数量	
黄和宾	0	10,650,000	10.65	10,650,000	质押	1,029,000	境内自然人
刘德全	0	7,800,000	7.8	7,800,000	质押	1,500,000	境内自然人
何大喜	0	7,800,000	7.8	7,800,000	无	0	境内自然人
陈天培	0	5,250,000	5.25	5,250,000	质押	5,250,000	境内自然人
云南惠 潮投资	0	3,763,500	3.76	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 人

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林东明	0	3,712,500	3.71	3,712,500	质押	188,000	境内自然人
陈俊平	0	3,562,500	3.56	3,562,500	无	0	境内自然人
黄爱平	0	3,487,500	3.49	3,487,500	质押	2,352,000	境内自然人
高玮琳	0	2,887,500	2.89	2,887,500	质押	517,200	境内自然人
尹俊	0	1,800,000	1.8	1,800,000	质押	363,000	境内自然人
刘慧军	0	1,800,000	1.8	1,800,000	无	0	境内自然人
李义山	0	1,800,000	1.8	1,800,000	质押	1,660,000	境内自然人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云南惠潮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763,500		人民币普通股		3,763,500	
喀什中汇联银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1,343,774		人民币普通股		1,343,774	
陕西省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陕国投·增盈1号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1,081,739		人民币普通股		1,081,739	
华鑫国际信托有限公司-华鑫信托·价值回报73号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944,000		人民币普通股		944,000	
张坤		667,900		人民币普通股		667,900	
蔡明贤		263,200		人民币普通股		263,200	
北京天象道通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天象10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253,800		人民币普通股		253,800	
欧晓斌		165,400		人民币普通股		165,400	
孙斌		122,700		人民币普通股		122,700	
重庆丰汇投资有限公司		99,000		人民币普通股		99,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本公司未知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情况。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序号	有限售条件股东名称	持有的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有限售条件股份可上市交易情况		限售条件
			可上市交易时间	新增可上市交易股份数量	
1	黄和宾	10,650,000	2019年6月28日	0	首发上市限售

2	刘德全	7,800,000	2019年6月28日	0	首发上市限售
3	何大喜	7,800,000	2019年6月28日	0	首发上市限售
4	陈天培	5,250,000	2019年6月28日	0	首发上市限售
5	林东明	3,712,500	2019年6月28日	0	首发上市限售
6	陈俊平	3,562,500	2019年6月28日	0	首发上市限售
7	黄爱平	3,487,500	2019年6月28日	0	首发上市限售
8	高玮琳	2,887,500	2019年6月28日	0	首发上市限售
9	尹俊	1,800,000	2019年6月28日	0	首发上市限售
10	刘慧军	1,800,000	2019年6月28日	0	首发上市限售
11	李义山	1,800,000	2019年6月28日	0	首发上市限售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黄和宾、刘德全、何大喜、陈天培、陈俊平、林东明、黄爱平、高玮琳八位为一致行动人，根据《一致行动协议》，“一致行动”的期限自一致行动协议签订之日起至公司上市后三十六个月届满。			

(三)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四、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控股股东情况

公司控股股东情形与实际控制人一致，请参阅第六节四之（二）“实际控制人情况”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黄和宾
国籍	中国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董事长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无
姓名	刘德全
国籍	中国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董事、总裁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	无

司情况	
姓名	何大喜
国籍	中国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退休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无
姓名	陈天培
国籍	中国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董事、常务副总裁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无
姓名	陈俊平
国籍	中国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项目总监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无
姓名	林东明
国籍	中国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副总裁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无
姓名	黄爱平
国籍	中国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董事、财务总监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无
姓名	高玮琳
国籍	中国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董事、董事会秘书、行政管理中心总经理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无

3. 公司不存在实际控制人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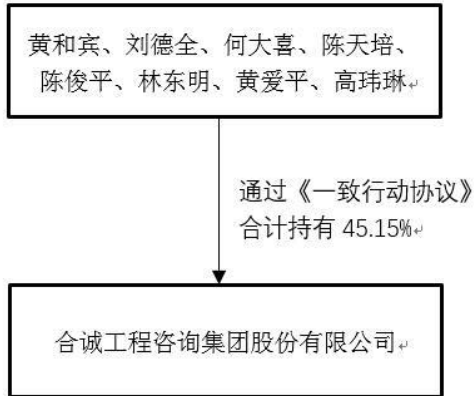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索引及日期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注：方框图内八名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比例为报告期内数据，由于 2018 年 1 月 25 日公司完成限制性股票的登记工作，截止本报告披露日，八名一致行动人合计持股比例为 44.05%

6.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三)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其他情况介绍

适用 不适用

黄和宾、刘德全、何大喜、陈天培、陈俊平、林东明、黄爱平、高玮琳八名自然人签署了《一致行动协议》，“一致行动”的期限自一致行动签订之日起至公司上市后三十六个月届满。

五、 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六、 股份限制减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持股变动情况及报酬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注)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年度内股份增减变动量	增减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万元)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黄和宾	董事长	男	51	2012-3-8	2018-3-25	10,650,000	10,650,000	0	无	42.43	否
刘德全	董事、总裁	男	53	2012-3-8	2018-3-25	7,800,000	7,800,000	0	无	41.18	否
陈天培	董事、常务副总裁	男	45	2012-3-8	2018-3-25	5,250,000	5,250,000	0	无	36.11	否
黄爱平	董事、财务总监	女	53	2012-3-8	2018-3-25	3,487,500	3,487,500	0	无	30.07	否
高玮琳	董事、董事会秘书	女	41	2012-3-8	2018-3-25	2,887,500	2,887,500	0	无	29.84	否
黄从增	董事	男	42	2017-4-27	2018-3-25	712,500	712,500	0	无	56.23	否
彭大文	独立董事	男	69	2014-10-31	2018-3-25	0	0	0	无	7.43	否
游相华	独立董事	男	52	2012-3-8	2018-3-25	0	0	0	无	7.43	否
林建东	独立董事	男	53	2012-3-8	2018-3-25	0	0	0	无	7.43	否
郭梅芬	监事会主席	女	39	2012-3-8	2018-3-25	900,000	900,000	0	无	21.05	否
沈志献	监事	男	40	2016-9-8	2018-3-25	900,000	900,000	0	无	26.67	否
陈汉斌	监事	男	42	2013-5-31	2018-3-25	712,500	712,500	0	无	11.73	否
林东明	副总裁	男	45	2012-3-8	2018-3-25	3,712,500	3,712,500	0	无	33.94	否
康明旭	副总裁	男	40	2016-9-26	2018-3-25	900,000	900,000	0	无	72.25	否

谢金祥	离任董事	男	41	2012-3-8	2017-3-21	1,125,000	1,125,000	0	无	11.94	否
合计	/	/	/	/	/	39,037,500	39,037,500	0	/	435.73	/

姓名	主要工作经历
黄和宾	曾任厦门市路桥建设投资总公司（现更名为厦门路桥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工程部经理、厦门路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等职务。2000 年进入合诚股份历任公司董事、总经理、董事长等职务。现任合诚股份、合智新材料董事长，合诚设计、合诚检测、合诚技术董事等职务。
刘德全	曾任厦门市路桥建设投资总公司（现更名为厦门路桥建设集团有限公司）项目负责人、总工办副主任等职务。1995 年进入合诚股份历任副总工程师、总工程师、副总经理、总经理、董事等职务。现任合诚股份董事、总裁，福州合诚董事长，合诚设计、合诚技术董事等职务。
陈天培	曾任交通部公路一局厦门工程处项目技术主管。1997 年进入合诚股份历任市场部副经理、市场部经理、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常务副总经理、董事等职务。现任合诚股份董事、常务副总裁，合诚设计董事长，合诚检测、合诚技术、合智新材料董事等职务。
黄爱平	1996 年进入合诚股份工作，历任财务部经理、董事等职务。现任合诚股份董事、财务总监，合诚设计及合诚技术监事，福州合诚及合智新材料董事。
高玮琳	2000 年进入合诚股份工作，历任行政与人力资源部副经理及经理、综合部经理等职务。现任合诚股份董事、董事会秘书、行政管理中心总经理等职务。
黄从增	2001 年进入合诚股份工作，历任项目监理员、专业监理工程师、总监理工程师等。2011 年 9 月至今任厦门合诚工程设计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总经理。2016 年 8 月起兼任合诚股份总裁助理。现任合诚股份董事，合诚设计董事、总经理。
彭大文	工学硕士，曾任福州大学土木工程学院教授、院长，上海应用技术大学城建学院教授、院长。现任福州阳光学院土建学院院长。
游相华	会计学博士，曾任厦门大学管理学院副教授、厦门国有资产投资公司总会计师，现任华夏经纬财务咨询（厦门）有限公司董事长，兼任厦门国际港务股份有限公司、天广中茂股份有限公司及厦门弘信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厦门市会计学会副会长、厦门市两岸会计合作与交流促进会副会长。
林建东	法学学士，曾在厦门大学法律系执教，厦门联合信实律师事务所主任，现任福建勤贤律师事务所主任、合伙人，厦门仲裁委员会仲裁员，兼任厦门光莆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郭梅芬	2000 年进入合诚股份工作，历任财务部经理助理、财务部副经理、监事等职务，现任合诚股份内控审计中心总经理、合诚股份监事会主

	席、合诚设计、福州合诚、合诚检测、合诚技术、合智新材料、湖南合友监事。
沈志献	2004 年进入合诚股份工作，历任人力资源主管、子公司综合部副经理、行政与人力资源部经理助理、副经理。现任合诚股份监事，合智新材料董事、总经理。
陈汉斌	2003 年进入合诚股份工作，历任公司综合部经理助理、监事。现任合诚股份行政中心副总经理、职工监事。
林东明	1995 年进入合诚股份工作，历任专业监理工程师、总工办副主任、监理部副经理、监理部经理、总经理助理等职务。现任合诚股份副总裁，福州合诚、合诚检测董事。
康明旭	2001 年进入合诚股份工作，历任项目监理员、计量工程师、监理部经理助理、监理部副经理等职务。现任合诚股份副总裁，合诚技术、合诚检测董事长，合诚设计、合智新材料、湖南合友董事。

其它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合诚股份董事谢金祥因个人原因，提出辞去合诚股份第二届董事会董事职务。2017 年 4 月 27 日，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更换公司部分董事的议案》，选举黄从增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任期同本届董事会一致。

上述薪酬统计按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2 号—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的要求为当年度实际应付金额。

第二届董事会、监事会的任期将于 2018 年 3 月 25 日届满。鉴于公司新一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监事会监事候选人的提名工作尚在进行中，为保持相关工作的连续性和稳定性，公司董事会、监事会的换届选举将延期进行，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期亦相应顺延。详情请查阅公司于 2018 年 3 月 23 日在上交所网站披露的《合诚股份关于董事会及监事会延期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22）

（二）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情况

（一）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详见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主要工作经历。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董事、监事的报酬由公司股东大会决定，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由董事会决定。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公司董、监、高人员的薪酬以行业市场薪酬水平为指导、企业经营业绩为基础，结合其岗位价值、承担责任和该任职人员的能力等因素确定薪酬，确保董、监、高人员薪酬兼具外部竞争性与内部公平性。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公司所披露的报酬与实际发放情况相符，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详见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表。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从公司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 435.73 万元。

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变动原因
黄从增	董事	选举	增补董事
谢金祥	董事	离任	辞职

五、近三年受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母公司和主要子公司的员工情况

(一) 员工情况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788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739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	1527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0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
管理人员	69
销售人员	24
技术人员	1,040
财务人员	31
行政人员	100
其他保障人员	263
合计	1,527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大专及以上学历	1,213
其他	314
合计	1,527

(二) 薪酬政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结合现有的行业特点和实际情况，建立了混合型的薪酬策略，并结合业务拓展持续进行薪酬激励机制优化，推出了公司 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激励员工提高绩效。

(三) 培训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重视人才培养与员工培训，针对不同职级的人员公司均为其量岗制定系统的培训方案。从 2015 年开始，公司成立内部企业大学“合诚学院”来落实开展各项人才培养计划，其是合诚集团打造“行业领先的工程全产业链生态系统”的重要一环，学院以“为合诚集团寻找、开发和输送核心人力资源，为土木行业探索、整合和输出前沿工程智慧”为办学宗旨，不断探索和创新土木行业人才培养模式。针对不同职业阶段的人员，合诚学院因材施教，先后开展了“骄阳班”、“旭日班”、“晨曦班”等人才培养计划。

2018 年，合诚学院将加强与专业高校、行业协会等合作，进一步提升合诚学院的办学、教学能力，使合诚学院成为合诚股份一块新的金字招牌。

(四) 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劳务外包的工时总数	-
劳务外包支付的报酬总额	2,621,055.50

七、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和相关法律、法规，以及《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以建立现代企业制度为目标，积极推动公司治理结构的优化，规范公司运作，以确保公司股东利益的最大化。

1. 一致行动人与上市公司

公司一致行动人严格按《公司法》要求依法行使出资人的权利并承担义务。不存在直接或间接干预上市公司的决策和经营活动的情形，没有占用上市公司资金或要求为其担保或替他人担保，公司独立决策，董事会、监事会和内部机构能够独立运行。

2. 股东与股东大会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要求召集、召开股东大会，会议召集和召开充分考虑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并严格遵守有关法律法规和表决程序的规定，聘请律师见证公司历次股东大会。公司平等对待所有股东，能够确保中小股东与大股东享有平等地位，确保所有股东充分行使自己的权利。

3. 董事与董事会

在公司经营重大决策过程中，董事会认真履行股东大会所赋予的职责和权利，有效发挥董事会职能。公司全体董事会成员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规定诚信、勤勉地履行职责，确保了董事会运作的规范和决策的客观、科学，切实维护公司全体股东的利益。

4. 监事和监事会

公司监事会根据《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等规定认真履行职责，依法、独立地对公司生产经营情况、财务状况以及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性、合规性进行监督，维护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

5. 信息披露与透明度

公司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以及《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规定，依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始终秉持公平、公正的原则，保障中小股东知情权，充分维护投资者利益。确保公司信息披露的真实、准确、完整、及时，使所有股东有平等的机会获得信息。

6. 投资者关系

公司重视投资者关系的沟通与交流，董事会指定专门的部门和工作人员负责信息披露和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加强与中小股东的沟通，认真听取各方对公司发展的建议和意见，及时反馈给董事会，切实保证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公司治理与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的要求是否存在重大差异；如有重大差异，应当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 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17 年 4 月 27 日	www. sse. com. cn	2017 年 4 月 28 日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7 年 11 月 10 日	www. sse. com. cn	2017 年 11 月 11 日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7 年 12 月 29 日	www. sse. com. cn	2017 年 12 月 30 日

股东大会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上述股东大会的议案全部审议通过，不存在否决议案的情况。

三、 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一) 董事参加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是否独立董事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的次数
黄和宾	否	6	6	0	0	0	否	3
刘德全	否	6	6	0	0	0	否	3
陈天培	否	6	6	1	0	0	否	0
黄爱平	否	6	6	0	0	0	否	3
高玮琳	否	6	6	0	0	0	否	3
黄从增	否	4	4	0	0	0	否	1
谢金祥	否	1	1	0	0	0	否	0
游相华	是	6	6	2	0	0	否	0
林建东	是	6	5	3	1	0	否	2

彭大文	是	6	6	1	0	0	否	2
-----	---	---	---	---	---	---	---	---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6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3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0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3

(二)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四、 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行职责时所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存在异议事项的，应当披露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累计召开战略委员会 2 次、审计委员会 4 次、提名委员会 1 次、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2 次。各专门委员会均能够严格履行前置审议程序，切实发挥专业指导作用，重点针对公司利润分配预案、年度审计及财务报告、董事选举、收购大连市政府院 100% 股权、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等事项进行审议并发表了意见，且不存在异议事项。

五、 监事会发现公司存在风险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 公司就其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存在的不能保证独立性、不能保持自主经营能力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存在同业竞争的，公司相应的解决措施、工作进度及后续工作计划

适用 不适用

七、 报告期内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以及激励机制的建立、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与考核制度》、《经营业绩考核办法》对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实施考评。

八、 是否披露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内部控制评价情况详见《合诚股份 2017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报告期内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聘请了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17 年度内部控制情况进行独立审计，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详细情况参见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内部控制审计报告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是否披露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是

十、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 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审计报告

(2018)京会兴审字第 01000006 号

合诚工程咨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合诚工程咨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合诚股份）合并及母公司财务报表（以下简称财务报表），包括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17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合诚股份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17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合诚股份，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我们在本期财务报表审计中识别出的关键审计事项如下：

1. 应收账款的减值	
请参阅财务报表附注四、（十一）与附注六、（二）所述。	
关键审计事项	审计中的应对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合诚股份合并财务报表中应收账款账面余额为 395,408,780.62 元，已计提的坏账准备金额为 63,955,634.82 元。鉴于应收账款年末可回收性的	对于应收账款的减值，我们已执行的主要审计程序包括： 评估和测试与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相关的内部控制设计及执行情况； 复核应收账款的性质、分类、账龄、坏账准备的

<p>确定需要管理层识别已发生减值的项目和客观证据、评估预期未来可获取的现金流量并确定其现值，涉及管理层运用重大会计估计和判断，若应收账款不能按期收回或无法全部收回而发生坏账，对财务报表影响较为重大，为此，我们将应收账款的坏账准备确认为关键审计事项。</p>	<p>计提政策及计提过程等，关注账龄在一年以上的余额，查阅历史交易和还款情况等程序中获得的证据来验证、分析及比较合诚股份本年度及以前年度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合理及一致性；</p> <p>与管理层讨论应收账款回收情况及可能存在的回收风险；</p> <p>对期末大额应收账款相关项目的情况进行函证，且相关函证程序能够有效控制；</p> <p>检查期后回款情况。</p>
---	---

<p>2、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的收入</p>	
<p>参阅财务报表附注四、（二十五）和附注六、（二十九）以及附注十三、（六）所述。</p>	
<p>关键审计事项</p>	<p>审计中的应对</p>
<p>合诚股份对于所提供的监理、检测、设计服务，总收入和总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公司，劳务的完成程度能够可靠地确定时，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收入；完工进度采用累计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占合同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管理层需要对预计总成本作出合理估计，并于合同执行过程中对预计总成本的变动进行修订。预计总成本涉及管理层的重大会计估计和判断，并对收入确认产生影响，因此，我们将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的收入认定为关键审计事项。</p>	<p>对于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的收入，我们已执行的主要审计程序包括：</p> <p>评估和测试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内部控制设计及执行情况；</p> <p>评估和测试与预计总成本的编制、变更相关内部控制设计及执行程序；</p> <p>检查收入合同及关键合同条款；</p> <p>选取大额收入合同，检查预计总成本编制的依据，评价管理层所做的估计是否合理，依据是否充分；</p> <p>检查大额收入合同预计总成本的变更，了解变更的原因，分析其变更的合理性；</p> <p>重新计算完工百分比应确认的收入金额，验证其准确性；</p> <p>对本年度实际发生的成本进行测试，检查实际已发生成本的真实性。</p>

（四）其他信息

合诚股份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合诚股份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合诚股份年度 报告预期将在审计报告日后提供给我们。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在能够获取上述其他信息时阅读这些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合并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合诚股份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合诚股份、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合诚股份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合诚股份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合诚股份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 就合诚股份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在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

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北京兴华中国注册会计师：

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傅映红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谭哲

二〇一八年四月九日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17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合诚工程咨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七、1	82,728,099.77	125,267,756.69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七、5	331,453,145.80	239,232,246.51
预付款项	七、6	3,895,538.23	4,378,290.84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七、9	17,207,571.20	9,697,073.51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七、10	5,799,654.79	4,455,763.39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七、12		1,586,105.77
其他流动资产	七、13	116,913,783.54	116,692,042.82
流动资产合计		557,997,793.33	501,309,279.53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七、18	16,009,271.24	16,737,511.28
固定资产	七、19	110,546,185.58	103,433,276.69
在建工程	七、20	1,386,477.14	69,445.99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七、25	13,677,107.14	10,915,128.23
开发支出			
商誉	七、27	1,249,956.77	1,249,956.77
长期待摊费用	七、28	21,935,425.93	15,429,210.17
递延所得税资产	七、29	12,961,257.84	8,526,748.97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77,765,681.64	156,361,278.10
资产总计		735,763,474.97	657,670,557.63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七、35	30,815,762.60	20,541,862.52
预收款项	七、36	16,261,537.15	18,084,346.98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七、37	22,512,301.63	16,462,935.21
应交税费	七、38	8,626,376.67	8,907,981.97
应付利息	七、39	31.12	405.63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七、41	1,542,813.85	1,467,528.58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七、43	26,250.00	0.00
其他流动负债	七、44	21,844,525.53	15,080,381.30
流动负债合计		101,629,598.55	80,545,442.19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七、45	0.00	506,041.62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506,041.62
负债合计		101,629,598.55	81,051,483.81
所有者权益			
股本	七、53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七、55	214,665,418.36	214,665,418.36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七、58	2,506,871.39	1,783,898.42
盈余公积	七、59	21,104,856.05	16,340,913.23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七、60	292,494,950.20	243,828,843.8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630,772,096.00	576,619,073.82
少数股东权益		3,361,780.42	
所有者权益合计		634,133,876.42	576,619,073.8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735,763,474.97	657,670,557.63

法定代表人：黄和宾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黄爱平

会计机构负责人：沈明华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17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合诚工程咨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44,106,077.60	70,066,993.5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十七、1	140,667,904.05	113,768,176.17
预付款项		1,000,816.97	2,264,569.04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十七、2	139,709,971.36	110,597,135.97
存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887,406.87
其他流动资产		115,147,157.94	115,157,711.08
流动资产合计		440,631,927.92	412,741,992.68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七、3	57,610,118.45	46,060,118.45
投资性房地产		11,975,009.82	12,548,542.98

固定资产		17,855,011.27	16,701,007.23
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1,750,090.76	1,119,811.91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3,889,722.73	1,464,586.09
递延所得税资产		4,253,470.18	3,323,316.88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97,333,423.21	81,217,383.54
资产总计		537,965,351.13	493,959,376.22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6,389,148.92	4,594,526.12
预收款项		7,746,804.41	7,849,400.75
应付职工薪酬		8,930,890.21	6,543,423.05
应交税费		2,724,318.37	3,421,443.59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722,214.25	719,658.22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12,442,571.70	10,660,949.42
流动负债合计		38,955,947.86	33,789,401.15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负债合计		38,955,947.86	33,789,401.15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15,039,375.40	215,039,375.40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1,157,002.80	16,393,059.98
未分配利润		162,813,025.07	128,737,539.69
所有者权益合计		499,009,403.27	460,169,975.0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537,965,351.13	493,959,376.22

法定代表人：黄和宾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黄爱平

会计机构负责人：沈明华

合并利润表

2017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344,015,777.79	290,277,826.32
其中：营业收入	七、61	344,015,777.79	290,277,826.32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278,661,627.97	226,154,365.85
其中：营业成本	七、61	200,829,090.55	164,043,078.43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七、62	2,589,582.23	5,248,285.31
销售费用	七、63	8,990,441.77	5,666,031.72
管理费用	七、64	47,905,152.52	39,931,916.54
财务费用	七、65	-928,501.93	-283,917.79
资产减值损失	七、66	19,275,862.83	11,548,971.64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68	3,711,301.37	288,767.13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80	27,283.01	108,819.05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他收益	七、79	1,990,239.45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71,082,973.65	64,521,046.65
加：营业外收入	七、69	3,458,992.83	7,145,743.96
减：营业外支出	七、70	168,317.84	194,877.13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74,373,648.64	71,471,913.48
减：所得税费用	七、71	13,231,819.01	13,628,444.99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1,141,829.63	57,843,468.49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1,141,829.63	57,843,468.49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少数股东损益		-1,088,219.58	
2.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2,230,049.21	57,843,468.49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 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61,141,829.63	57,843,468.4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62,230,049.21	57,843,468.49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088,219.58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6223	0.6611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6223	0.6611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

法定代表人：黄和宾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黄爱平

会计机构负责人：沈明华

母公司利润表
2017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十七、4	144,351,523.47	138,032,774.94
减：营业成本	十七、4	80,736,626.88	75,917,230.75
税金及附加		1,118,126.91	3,792,089.06
销售费用		1,611,146.61	1,284,775.34
管理费用		22,128,555.04	19,627,364.73
财务费用		-758,763.52	-760,985.58
资产减值损失		6,201,021.97	5,474,824.17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七、5	16,711,301.37	288,767.13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0,340.01	78,912.78
其他收益		1,295,273.21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51,351,724.17	33,065,156.38
加：营业外收入		2,610,990.41	5,024,321.65
减：营业外支出		117,107.98	43,234.66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53,845,606.60	38,046,243.37
减：所得税费用		6,206,178.40	5,896,966.41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7,639,428.20	32,149,276.96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7,639,428.20	32,149,276.96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47,639,428.20	32,149,276.96
七、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法定代表人：黄和宾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黄爱平

会计机构负责人：沈明华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17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51,076,963.46	256,121,431.36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3	53,683,143.65	36,974,993.5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04,760,107.11	293,096,424.9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74,489,476.12	63,876,872.73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37,678,549.22	123,228,431.06
支付的各项税费		27,434,567.89	26,718,525.7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3	66,423,659.04	45,091,845.6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06,026,252.27	258,915,675.2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66,145.16	34,180,749.7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395,000,000.00	100,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477,054.79	288,767.1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71,964.72	467,546.03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98,549,019.51	100,756,313.1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6,297,059.59	49,940,945.21
投资支付的现金		395,000,000.00	215,0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3	5,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36,297,059.59	264,940,945.2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7,748,040.08	-164,184,632.0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4,450,000.00	234,8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4,45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2,224,496.93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450,000.00	247,024,496.93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79,791.62	34,384,999.84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8,815,652.19	4,486,111.04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3		12,133,239.85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295,443.81	51,004,350.7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845,443.81	196,020,146.2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3,859,629.05	66,016,263.8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9,593,770.29	53,577,506.4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5,734,141.24	119,593,770.29

法定代表人：黄和宾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黄爱平

会计机构负责人：沈明华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17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19,809,894.18	117,079,477.45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3,479,904.70	67,887,973.2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3,289,798.88	184,967,450.6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9,238,052.27	16,356,107.85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9,812,991.82	67,282,245.40
支付的各项税费		13,963,302.82	13,103,636.8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9,241,321.82	136,063,489.8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2,255,668.73	232,805,479.9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965,869.85	-47,838,029.2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395,000,000.00	100,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6,477,054.79	288,767.1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49,867.72	378,144.03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11,526,922.51	100,666,911.1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7,227,089.81	4,380,166.58
投资支付的现金		406,550,000.00	216,824,669.35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5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21,277,089.81	221,204,835.9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750,167.30	-120,537,924.7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34,8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34,8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8,800,000.00	2,931,181.25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308,570.5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800,000.00	16,239,751.7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800,000.00	218,560,248.2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7,516,037.15	50,184,294.2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9,153,074.28	18,968,780.0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1,637,037.13	69,153,074.28

法定代表人：黄和宾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黄爱平

会计机构负责人：沈明华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7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00,000,000.00				214,665,418.36			1,783,898.42	16,340,913.23		243,828,843.81		576,619,073.8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00,000,000.00				214,665,418.36			1,783,898.42	16,340,913.23		243,828,843.81		576,619,073.8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722,972.97	4,763,942.82		48,666,106.39	3,361,780.42		57,514,802.60
(一)综合收益总额										62,230,049.21	-1,088,219.58		61,141,829.63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4,450,000.00	4,450,000.00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4,450,000.00	4,450,000.00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													

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4,763,942.82		-13,563,942.82		-8,80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4,763,942.82		-4,763,942.82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8,800,000.00		-8,800,000.00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722,972.97					722,972.97
1. 本期提取							760,179.97					760,179.97
2. 本期使用							37,207.00					37,207.00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00,000,000.00				214,665,418.36		2,506,871.39	21,104,856.05		292,494,950.20	3,361,780.42	634,133,876.42

项目	上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	其他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一般	未分配利润			

		优 先 股	永 续 债	其 他		存 股	综 合 收 益			风 险 准 备			
一、上年期末余额	75,000,000.00				17,151,123.61		1,292,542.75	13,125,985.53		192,000,303.02	1,554,464.10	300,124,419.0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75,000,000.00				17,151,123.61		1,292,542.75	13,125,985.53		192,000,303.02	1,554,464.10	300,124,419.0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5,000,000.00				197,514,294.75		491,355.67	3,214,927.70		51,828,540.79	-1,554,464.10	276,494,654.81	
（一）综合收益总额										57,843,468.49		57,843,468.49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5,000,000.00				197,784,500.00							222,784,500.0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5,000,000.00				197,784,500.00							222,784,5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3,214,927.70		-6,014,927.70		-2,80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3,214,927.70		-3,214,927.70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800,000.00		-2,800,000.00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491,355.67					491,355.67
1. 本期提取							594,896.97					594,896.97
2. 本期使用							103,541.30					103,541.30
(六) 其他						-270,205.25					-1,554,464.10	-1,824,669.35
四、本期期末余额	100,000,000.00				214,665,418.36		1,783,898.42	16,340,913.23		243,828,843.81	0	576,619,073.82

法定代表人：黄和宾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黄爱平

会计机构负责人：沈明华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7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00,000,000.00				215,039,375.40				16,393,059.98	128,737,539.69	460,169,975.0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00,000,000.00				215,039,375.40				16,393,059.98	128,737,539.69	460,169,975.0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763,942.82	34,075,485.38	38,839,428.20
（一）综合收益总额										47,639,428.20	47,639,428.2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4,763,942.82	-13,563,942.82	-8,80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4,763,942.82	-4,763,942.82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8,800,000.00	-8,800,000.00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00,000,000.00				215,039,375.40			21,157,002.80	162,813,025.07	499,009,403.27

项目	上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75,000,000.00				17,254,875.40				13,178,132.28	102,603,190.43	208,036,198.1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75,000,000.00				17,254,875.40				13,178,132.28	102,603,190.43	208,036,198.1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5,000,000.00				197,784,500.00				3,214,927.70	26,134,349.26	252,133,776.96
（一）综合收益总额										32,149,276.96	32,149,276.9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5,000,000.00				197,784,500.00						222,784,500.0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5,000,000.00				197,784,500.00						222,784,5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3,214,927.70	-6,014,927.70	-2,80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3,214,927.70	-3,214,927.70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800,000.00	-2,800,000.00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00,000,000.00				215,039,375.40			16,393,059.98	128,737,539.69	460,169,975.07

法定代表人：黄和宾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黄爱平

会计机构负责人：沈明华

三、 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合诚工程咨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前身为厦门市路桥工程监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路桥监理”），于 1995 年 9 月 5 日经厦门市交通局(厦交路[1995]29 号)文件批准同意，由厦门市路桥建设投资总公司和厦门市路桥建设投资总公司工会委员会共同发起成立。

2012 年 3 月 16 日，路桥监理整体变更为合诚工程咨询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出具了[2012]京会兴验字第 01010027 号《验资报告》，根据该验资报告，公司以截至 2011 年 10 月 31 日经审计的净资产 9,225.49 万元折合为公司股本 7,500 万股，剩余 1,725.49 万元转入资本公积。

2016 年 6 月 16 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6]1020 号文核准，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2,500 万股，6 月 28 日向社会公众发行的股份 2,500 万股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

2016 年 9 月，本公司名称由“合诚工程咨询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为“合诚工程咨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350200260149960M，法定代表人为黄和宾，本公司目前住所为厦门市湖里区枋钟路 2368 号 1101-1104 号单元。

本公司所属行业为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中的专业技术服务业。本公司及其子公司的营业范围涉及工程监理、试验检测、维修加固、设计咨询、项目管理、新材料技术及其他技术服务的综合型工程咨询企业。

2.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适用 不适用

类别	公司名称	简称
本公司	合诚工程咨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合诚股份
一级子公司	厦门合诚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合诚检测
一级子公司	厦门合诚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合诚技术
一级子公司	福州合诚工程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福州合诚、合诚水运
一级子公司	厦门合诚工程设计院有限公司	合诚设计院
一级子公司	厦门合智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合智新材料
二级子公司	福建科胜加固材料有限公司	福建科胜
一级子公司	湖南合友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湖南合友

本期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包括 7 家，新增福建科胜加固材料有限公司。

四、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编制基础。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及 42 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简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 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2. 持续经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自本期末起 12 个月无对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怀疑因素而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情况。

五、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主要从事工程监理、检验检测、维修加固、设计咨询、项目管理等业务，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制定的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包括收入确认和计量、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和计量等，详见本附注五相关政策描述。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股东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 营业周期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以 12 个月为一个正常的营业周期，以 12 个月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5.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日为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被合并各方采用的会计政策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合并方在合并日按照本公司会计政策

进行调整，在此基础上按照调整后的账面价值确认。

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为进行企业合并而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为进行合并而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等，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企业合并中发行权益性证券发生的手续费、佣金等，抵减权益性证券溢价收入，溢价收入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取得控制权日，按照下列步骤进行会计处理：

1) 确定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2) 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合并对价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的处理。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3) 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成本法或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应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应全部结转。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的会计处理见本附注五、6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各方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购买方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进行分配，确认所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

购买方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

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除无形资产外的其他各项资产(不仅限于被购买方原已确认的资

产),其所带来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单独确认并按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无形资产,单独确认为无形资产并按公允价值计量;取得的被购买方除或有负债以外的其他各项负债,履行有关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且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单独确认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取得的被购买方或有负债,其公允价值能可靠计量的,单独确认为负债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对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资产进行初始确认时,对被购买方拥有的但在其财务报表中未确认的无形资产进行充分辨认和合理判断,满足以下条件之一的,应确认为无形资产:

- 1) 源于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
- 2) 能够从被购买方中分离或者划分出来,并能单独或与相关合同、资产和负债一起,用于出售、转移、授予许可、租赁或交换。

购买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的,不予以确认。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计入当期损益。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购买方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处置期间的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根据长期股权投资准则采用成本法或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应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应全部结转。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的会计处理见本附注五、6。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将该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股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的差额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全部转入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当期投资损益。

(3) 将多次交易事项判断为一揽子交易的判断标准

本公司将多次交易事项判断为一揽子交易的判断标准如下:

- 1)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 一项交易单独考虑时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控制是指投资方拥有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相关活动，是指对被投资方的回报产生重大影响的活动。

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根据具体情况进行判断，通常包括商品或劳务的销售和购买、金融资产的管理、资产的购买和处置、研究与开发活动以及融资活动等。

在综合考虑被投资方的设立目的、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以及如何对相关活动作出决策、本公司享有的权利是否使其目前有能力主导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是否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是否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以及与其他方的关系等基础上对是否控制被投资方进行判断。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控制所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变化的，将进行重新评估。

在判断是否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时，仅考虑与被投资方相关的实质性权利，包括自身所享有的实质性权利以及其他方所享有的实质性权利。

本公司以自身和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已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反映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合并程序具体包括：合并母公司与子公司的资产、负债、所有者权益、收入、费用和现金流等项目；抵销母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母公司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抵销母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的影响，内部交易表明相关资产发生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该部分损失；站在企业集团角度对特殊交易事项予以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不属于母公司的份额，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权益”项目列示。

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子公司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以“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项目列示。

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部分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向子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全额抵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子公司向母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母公司对该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子公司之间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母公司对出售方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

本公司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编制合并报表时，调整合

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本公司在报告期内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或其他方式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现金流量纳入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

本公司在报告期内处置子公司以及业务，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该子公司以及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母公司购买子公司少数股东拥有的子公司股权，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取得控制权日，合并方在达到合并之前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日与合并方与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方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与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等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收益计划净负债或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的控制权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如果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根据合并资产负债表和合并利润表编制。

7.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合营安排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在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应该首先判断所有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是否集体控制该安排，其次判断该安排相关活动的决策是否必须经过这些集体控制该安排的参与方一致同意。

本公司根据在合营安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确定合营安排的分类。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共同经营，是指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本公司确认其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1) 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2) 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3) 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4) 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5) 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1) 外币业务折算

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将外币金额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2) 外币报表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其他综合收益项目下单独列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项目。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资产负债表中其他综合收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

务报表折算差额，自其他综合收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部分处置境外经营的，按处置的比例计算处置部分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0. 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在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1) 金融工具的分类

管理层按照取得持有金融资产和承担金融负债的目的，将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持有至到期投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其他金融负债等。

(2) 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

取得时以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 持有至到期投资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实际利率在取得时确定，在该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保持不变。

处置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3) 应收款项

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债权，以及持有的其他企业的不包括在活跃市场上有报价的债务工具的债权，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以向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具有融资性质的，按其现值进行初始确认。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将公允价值变动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股权投资，作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列报，按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损益；同时，将原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投资损益。

5) 其他金融负债

按其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采用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2)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①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②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

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全部直接参考活跃市场中的报价

(6) 金融资产(不含应收款项)减值

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减值

期末如果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较大幅度下降,或在综合考虑各种相关因素后,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就认定其已发生减值,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一并转出,确认减值损失。

对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由于下列损失事项影响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减少,并且能够可靠计量,将认定其发生减值:

- ① 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 ② 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
- ③ 本公司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因素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做出让步;
- ④ 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⑤ 因发行方发生重大财务困难,该金融资产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
- ⑥ 权益工具发行方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权益工具投资人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
- ⑦ 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

认定其已发生减值,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一并转出,确认减值损失。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确认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得通过损益转回。

2) 持有至到期投资的减值准备

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的计量比照应收款项减值损失计量方法处理。

11. 应收款项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单项金额大于 100 万元的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末对于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

	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	--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账龄分析法、余额百分比法、其他方法）	
组合 1：员工个人（备用金）借款、对外缴纳的保证金、项目暂借款、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单位往来款	发生减值的可能性很小，不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 2：非合并报表范围单位应收账款、其他往来款。	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含 1 年）	5	5
1—2 年	10	10
2—3 年	20	20
3—4 年	30	30
4—5 年	50	50
5 年以上	100	100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有证据表明该项应收款项确定能够收回或者确定不能收回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12. 存货

适用 不适用

(1) 本公司存货包括低值易耗品、劳务成本、工程施工、原材料、周转材料、库存商品、在产品、发出商品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低值易耗品在领用时一次摊销。劳务成本和工程施工采用个别计价法，按项目结转。原材料、周转材料、库存商品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3) 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的盘存采用永续盘存制。

(4) 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13. 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确认标准

公司主要通过出售（包括具有商业实质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下同）而非持续使用一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收回其账面价值的，应当将其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1) 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2) 出售极可能发生，即公司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有关规定要求公司相关权力机构

或者监管部门批准后方可出售的，已经获得批准。

确定的购买承诺，是指公司与其他方签订的具有法律约束力的购买协议，该协议包含交易价格、时间和足够严厉的违约惩罚等重要条款，使协议出现重大调整或者撤销的可能性极小。

(2)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初始计量或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

1) 对于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应当调整该项固定资产的预计净残值，使该项固定资产的预计净残值能够反映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金额，

但不得超过符合持有待售条件时该项固定资产的原账面价值，原账面价值高于调整后预计净残值的差额，应作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不计提折旧，按照账面价

值与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孰低进行计量。

2) 对于持有待售的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自划分至持有待售之日起，停止按权益法核算。

3) 对于出售的对子公司的投资将导致本公司丧失对子公司的控制权的，无论出售后本公司是否保留少数股东权益，本公司在拟出售的对子公司

投资满足持有待售类别划分条件时，在母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将子公司投资整体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将子公司所有资产和负债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3) 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确认条件时的会计处理

1) 某项资产或处置组被划归为持有待售，但后来不再满足持有待售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本公司停止将其划归为持有待售，并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中较低者计量：

① 该资产或处置组被划归为持有待售之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其假定在没有被划归为持有待售的情况下原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进行调整后的

金额；

② 决定不再出售之日的再收回金额。

2) 已划分为持有待售的对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不再符合持有待售资产分类条件的，本公司从其被分类为持有待售资产之日起采

用权益法进行追溯调整。

(4) 其他持有待售非流动资产的会计处理

符合持有待售条件的无形资产等其他非流动资产，比照上述原则处理，此处所指其他非流动资产不包括递延所得税资产、职工薪酬形成的资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规范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和生物资产、保险合同中产生的合同权利。

14.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 长期股权投资的分类及其判断依据

1) 长期股权投资的分类

长期股权投资分为三类，即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重大影响的权益性投资，以及对其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

2) 长期股权投资类别的判断依据

①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控制的依据详见本附注五、6；

②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公司通常通过以下一种或几种情形判断是否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

a. 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在这种情况下，由于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并相应享有实质性的参与决策权，投资方可以通过该代表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的制定，达到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

b. 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制定过程。这种情况下，在制定政策过程中可以为其自身利益提出建议和意见，从而可以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

c. 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有关的交易因对被投资单位的日常经营具有重要性，进而一定程度上可以影响到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

d. 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在这种情况下，管理人员有权力主导被投资单位的相关活动，从而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

e. 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因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需要依赖投资方的技术或技术资料，表明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

公司在判断是否对被投资方具有重大影响时，不限于是否存在上述一种或多种情形，还需要综合考虑所有事实和情况来做出综合的判断。

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的权益性投资，即对联营企业投资。

3) 确定被投资单位是否为合营企业的依据：

本公司的合营企业是指本公司仅对合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

合营安排的定义、分类以及共同控制的判断标准详见本附注五、7。

(2) 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成本的确定

3)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以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合并对价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方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为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本公司将合并协议约定的或有对价作为企业合并转移对价的一部分，按照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企业合并成本。

合并方或购买方为企业合并而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

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 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3) 长期股权投资的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对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本公司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公司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公司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本公司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

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等。

本公司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本公司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

被投资单位以后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其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本公司计算确认应享有或应分担被投资单位的净损益时，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收益。

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的有关规定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交易损失。

本公司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投资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当期损益。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

15. 投资性房地产

(1) 如果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

折旧或摊销方法

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为已出租的建筑物。

本公司的投资性房地产按其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外购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自行建造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

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并按照与房屋建筑物或土地使用权一致的政策进行折旧或摊销。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含自行建造或开发活动完成后用于出租的建筑物以及正在建造或开发过程中将来用于出租的建筑物）。

公司对现有投资性房地产采用成本模式计量。对按照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一出租用建筑物采用与本公司固定资产相同的折旧政策，出租用土地使用权按与无形资产相同的摊销政策执行。

公司对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

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不再转回。

16. 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分类为：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电子设备、运输设备、其他设备。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①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②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30	5	3.17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5	9.50-19.0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5	19.00
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5	19.00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与租赁方所签订的租赁协议条款中规定了下列条件之一的，确认为融资租入资产：

- 1) 租赁期满后租赁资产的所有权归属于本公司；
- 2) 公司具有购买资产的选择权，购买价款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该资产的公允价值；
- 3) 租赁期占所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 4) 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与该资产的公允价值不存在较大的差异。

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

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能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17. 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1) 在建工程的类别

在建工程以立项项目分类核算。

(2) 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

账价值。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18. 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 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

借款费用及其辅助费，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来确定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19. 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0. 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1. 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适用 不适用

1)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① 公司取得无形资产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内部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开发该无形资产时耗用的材料、劳务成本、注册费、在开发过程中使用的其他专利权和特许权的摊销以及满足资本化条件的利息费用，以及为使该无形资产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其他直接费用。

② 后续计量

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2) 无形资产使用寿命及摊销: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土地使用权按使用年限平均摊销。外购土地及建筑物的价款难以在土地使用权与建筑物之间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软件使用费按预计使用年限平均摊销。

每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必要，对使用寿命进行调整。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区分为研究阶段的支出和开发阶段的支出。研究开发项目通过技术可行性及经济可行性研究等前期工作，形成项目立项后，进入开发阶段。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

①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②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③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证明其有用性；

④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⑤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的支出和开发阶段的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22. 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 不适用

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判断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等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对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资产可收回金额的估计，根据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企业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在难以对单项资产可回收金额进行估计的情况下，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资产的折旧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做相应调整，使资产在剩余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资产账面价值。

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尚未达到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以及合并所形成的商誉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关于商誉减值测试，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

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在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时，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公允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公允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公允价值难以可靠计量的，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账面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

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23.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对于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 1 年以上的各项费用，包括经营租入固定资产改良支出，作为长期待摊费用按预计受益年限分期摊销。如果长期待摊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则将其尚未摊销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24. 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根据设定提存计划，预期不会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支付全部应缴存金额的，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将全部应缴存金额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公司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对所有设定受益计划义务予以折现，包括预期在职工提供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的十二个月内支付的义务。

设定受益计划存在资产的，将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企业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其中，资产上限，是指企业可从设定受益计划退款或减少未来对设定受益计划缴存资金而获得的经济利益的现值。

报告期末，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中的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

产的利息净额部分计入当期损益或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允许转回至损益，可以在权益范围内转移。

在设定受益计划下，在修改设定受益计划与确认相关重组费用或辞退福利孰早日将过去服务成本确认为当期费用。

企业在设定受益计划结算时，确认结算利得或损失。该利得或损失是在结算日确定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与结算价格的差。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 1) 企业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
- 2) 企业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辞退福利预期在其确认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完全支付的，适用短期薪酬的相关规定；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不能完全支付的，适用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有关规定。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根据上述 2、处理。不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适用关于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确认和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在报告期末，将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中的服务成本、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的总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5.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涉及诉讼、债务担保、亏损合同、重组事项时，如该等事项很可能需要未来以交付资产或提供劳务、其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的，确认为预计负债。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因随着时间推移所进行的折现还原而导致的预计负债账面价值的增加金额，确认为利息费用。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以反映当前的最佳估计数。

（1）亏损合同

亏损合同是履行合同义务不可避免会发生的成本超过预期经济利益的合同。待执行合同变成亏损合同，且该亏损合同产生的义务满足上述预计负债的确认条件的，将合同预计损失超过合同标的资产已确认的减值损失（如有）的部分，确认为预计负债。

（2）重组义务

对于有详细、正式并且已经对外公告的重组计划,在满足前述预计负债的确认条件的情况下,按照与重组有关的直接支出确定预计负债金额。对于出售部分业务的重组义务,只有在本公司承诺出售部分业务(即签订了约束性出售协议时),才确认与重组相关的义务。

(3) 质量保证及维修

本公司会就出售、维修及改造所售商品向客户提供的售后质量维修承诺预计负债。预计负债时已考虑本公司近期的维修经验数据,但近期的维修经验可能无法反映将来的维修情况。这项准备的任何增加或减少,均可能影响未来年度的损益。

(4) 回购担保

本公司会为有融资需求的客户向融资机构提供设备回购担保,并根据可能发生的回购担保损失确认预计负债。预计负债时已考虑了本公司历史上实际履行回购担保的比例、履行回购担保后实际发生损失比例等数据、并评估不同客户的支付能力。由于历史数据或评估数据均可能无法反映将来的回购损失情况,这项准备的任何增加或减少,均可能影响未来年度的损益。

26. 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

(1) 股份支付的种类及会计处理

股份支付是公司为了获取职工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1)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股票期权计划为用以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以授予职工的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在等待期内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2)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股票增值权计划为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公司承担的以本公司股份数量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该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须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在等待期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 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对于授予职工的股份,其公允价值按公司股份的市场价格计量,同时考虑授予股份所依据的条款和条件(不包括市场条件之外的可行权条件)进行调整。

对于授予职工的股票期权,通过期权定价模型估计所授予的期权的公允价值。

(3) 确认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做出最佳估

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

(4) 修改和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处理

如果股份支付计划的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应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地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

如果股份支付计划的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应将增加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相应地确认为取得服务的增加。

如果按照有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可行权条件，如缩短等待期、变更或取消业绩条件（而非市场条件），公司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以减少股份支付公允价值总额的方式或其他不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条款和条件，仍应继续对取得的服务进行会计处理，如同该变更从未发生，除非取消了部分或全部已授予的权益工具。

在等待期内如果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将其作为授予权益工具的取消处理。

27.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28. 收入

适用 不适用

(1) 销售商品收入的确认

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既没有保留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实现。

销售商品收入金额，按照从购货方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确定，但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不公允的除外；合同或协议价款的收取采用递延方式，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按照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的公允价值确定。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与其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或协议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2) 提供劳务收入的确认

在提供监理、检测劳务时，总收入和总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公司，劳务的完成程度能够可靠地确定时，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收入。完工进度按实际发生的劳务成本占预计劳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此外，按次结算的检测业务在劳务提供完毕时确认收入。

在提供与设计相关的咨询劳务时，总收入和总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公司，劳务的完成程度能够可靠地确定时，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收入。其他咨询业务在服务已经提供完毕时确认收入。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1) 已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 应按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

2) 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 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 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3) 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的确认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分别下列情况确定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金额:

1) 利息收入金额, 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2) 使用费收入金额, 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4) 建造合同收入的确认

本公司桥梁等加固业务性质属建造合同, 工期在十二个月以内的, 在完工时确认收入; 工期超过十二个月的, 于资产负债表日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合同收入和合同费用。

1) 建造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

在资产负债表日, 建造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 根据完工百分比法确认合同收入和费用。完工百分比法, 是指根据合同完工进度确认收入与费用的方法。合同完工进度采用累计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占合同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

固定造价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确定依据为:

- ①合同总收入能够可靠地计量;
- ②与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
- ③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能够清楚地区分和可靠地计量;
- ④合同完工进度和为完成合同尚需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确定。

成本加成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 确定依据为:

- ①与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
- ②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能够清楚地区分和可靠地计量。

如果合同的预计总成本超过合同总收入的, 对形成的合同预计损失, 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并计入当期损益。合同完工时, 同时转销合同预计损失准备。

2) 建造合同的结果不能可靠估计

建造合同的结果不能可靠估计的, 分别情况进行处理:

①合同成本能够收回的, 合同收入根据能够收回的实际合同成本予以确认, 合同成本在其发生的当期确认为合同费用;

②合同成本不可能收回的, 在发生时立即确认为合同费用, 不确认合同收入。

29. 政府补助

(1)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2)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取得的与资产相关之外的其他政府补助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1) 用于补偿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

2) 用于补偿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与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30.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对于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一般情况下所有暂时性差异均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但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与商誉的初始确认相关的，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及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确认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于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只有当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才确认递

延所得税资产。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除与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本公司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31. 租赁

(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租入资产所支付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计入当期费用。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

资产出租方承担了应由承租方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摊，计入当期费用。

2) 出租资产所收取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确认为租赁收入。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

计入当期费用；如金额较大的，则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租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

承租方承担了应由出租方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配。

(2)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融资租入资产：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

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用。

采用实际利率法对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在资产租赁期间内摊销，计入财务费用。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

2) 融资租出资产：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应收融资租赁款，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将来收到租金的各期间内确

认为租赁收入。公司发生的与出租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初始计量中，并减少租赁期内确认的收益金额。

32.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33.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p>1、财政部于 2017 年度修订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政府补助准则规定，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应当计入“营业外收入”。</p> <p>对新的披露要求不需提供比较信息，不对比较报表中其他收益的列报进行相应调整。</p>	<p>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p>	<p>本期其他收益增加 1,990,239.45 元，营业外收入减少 1,990,239.45 元。</p>
<p>2、根据《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7]30 号)，在利润表中新增“资产处置收益”行项目，反映企业出售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金融工具、长期股权投资和投资性房地产除外)或处置组时确认的处置利得或损失，处置未划分为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生产性生物资产及无形资产而产生的处置利得或损失，以及债务重组中因处置非流动资产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和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相应的删除“营业外收入”和“营业外支出”项下的“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和“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项目，反映企业发生的营业利润以外的收益，主要包括债务重组利得或损失、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公益性捐赠支</p>	<p>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p>	<p>本期资产处置收益增加 27,283.01 元，本期营业外收入减少 30,388.55 元，本期营业外支出 3,105.54 元；上期资产处置收益增加 108,819.05 元，上期营业外收入减少 115,272.93 元，上期营业外支出减少 6,453.88 元。</p>

出、非常损失、盘盈利得或损失、捐赠利得、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等。		
对比较报表的列报进行了相应调整。		

其他说明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以及《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7]30 号）

① 财政部于 2017 年度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自 2017 年 5 月 28 日起施行，对于施行日存在的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要求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

② 财政部于 2017 年度修订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修订后的准则自 2017 年 6 月 12 日起施行，对于 2017 年 1 月 1 日存在的政府补助，要求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对于 2017 年 1 月 1 日至施行日新增的政府补助，也要求按照修订后的准则进行调整。

③ 本公司编制 2017 年度报表执行《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7]30 号），将原列报于“营业外收入”和“营业外支出”的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和损失和非货币性交换利得和损失变更为列报于“资产处置收益”。此项会计政策变更采用追溯调整法。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4.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六、 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纳税销售额	3%、5%、6%、11%、17%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缴增值税	5%、7%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25%
教育费附加	实缴增值税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实缴增值税	2%
房产税	自用物业的房产税，以房产原值的 70%为计税依据对外租赁物业的房产税，以物业租赁收入为	1.2%、12%

	为计税依据	
防洪护堤费	应纳税营业额	0.06%、0.09%

(1) 本公司及附属子公司的监理服务收入、设计咨询服务收入、检测服务收入的增值税税率为 6%；销售建筑材料销售收入的增值税税率为 17%。

(2) 本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厦门合诚工程检测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厦门合诚工程技术有限公司，自 2016 年 5 月 1 日起，原计缴营业税的不动产租赁业务改为计缴增值税，采用简易计税方法，增值税税率为 5%。

(3) 本公司全资子公司厦门合诚工程技术有限公司自 2016 年 5 月 1 日起，《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注明的合同开工日期在 2016 年 4 月 30 日前的建筑工程项目以及未取得《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但建筑工程承包合同注明的开工日期在 2016 年 4 月 30 日前的建筑工程项目采用简易计税方法，增值税税率为 3%。2016 年 4 月 30 日后的项目，增值税税率为 11%。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
合诚股份、合诚检测、合诚技术	15%
福州合诚、合诚设计院、合智新材料、湖南合友	25%

2. 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1) 本公司于 2016 年 11 月 23 日取得福建省厦门市地方税务局、厦门市科学技术局、厦门市财政局、厦门市国家税务局联合颁发的编号为《GR201635100133》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2017 年度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15%。

(2) 本公司全资子公司厦门合诚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2017 年 10 月 10 日取得福建省厦门市地方税务局、厦门市科学技术局、厦门市财政局、厦门市国家税务局联合颁发的编号为《GR201735100296》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2017 年度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15%。

(3) 本公司全资子公司厦门合诚工程技术有限公司于 2015 年 10 月 12 日取得福建省厦门市地方税务局、厦门市科学技术局、厦门市财政局、厦门市国家税务局联合颁发的编号为《GR201535100355》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2017 年度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15%。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 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44,688.70	39,789.00
银行存款	75,664,029.90	119,553,981.29
其他货币资金	7,019,381.17	5,673,986.40
合计	82,728,099.77	125,267,756.69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0.00	0.00

其他说明

(1) 其他货币资金中的保函保证金系中国农业银行厦门莲前支行、江头支行及中国建设银行厦门市分行为本公司及所属子公司的各个工程项目出具的履约保函或投标保函而由本公司及所属子公司缴纳的保证金。该保证金在保函约定的期间内由银行冻结，在保函到期后或者由发包方提前终止或解除保函后，该笔款项方可解冻。

(2) 本期期末货币资金余额中，除前述保函保证金外，无其他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存放在境外、有潜在回收风险的款项。

(3) 其他货币资金除保函保证金外，剩余款项为本公司在证券帐户存储的证券投资款 10,353.60 元及本公司间接控股子公司福建科胜加固材料有限公司在其开立的微信帐户中余额 15,069.04 元。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 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 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4)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95,408,780.62	100.00	63,955,634.82	16.17	331,453,145.80	283,842,931.94	100.00	44,610,685.43	15.72	239,232,246.51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395,408,780.62	/	63,955,634.82	/	331,453,145.80	283,842,931.94	/	44,610,685.43	/	239,232,246.51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帐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帐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小计	216,544,993.75	10,827,249.69	5
1 至 2 年	73,691,531.06	7,369,153.11	10
2 至 3 年	41,413,905.92	8,282,781.20	20
3 至 4 年	27,300,013.27	8,190,003.97	30
4 至 5 年	14,343,779.53	7,171,889.77	50
5 年以上	22,114,557.09	22,114,557.09	100
合计	395,408,780.62	63,955,634.83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无。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帐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帐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19,344,949.39 元; 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金额 122,717,820.28 元,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31.02%, 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期末余额汇总金额 29,604,010.14 元, 具体明细如下: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
厦门路桥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1,020,911.37	12.90%	15,356,728.55
中交水运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4,763,044.37	6.26%	1,801,794.63
中交第二航务工程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9,509,857.44	4.93%	10,214,835.98
厦门市市政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7,444,043.97	4.41%	1,599,847.99
厦门市快速公交场站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9,979,963.13	2.52%	630,802.99
合计		122,717,820.28	31.02%	29,604,010.14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3,636,334.11	93.35	4,068,345.84	92.92
1 至 2 年	133,204.12	3.42	183,945.00	4.20
2 至 3 年			96,000.00	2.19
3 年以上	126,000.00	3.23	30,000.00	0.69
合计	3,895,538.23	100.00	4,378,290.84	100.00

公司无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付款项。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账龄	未结算原因
福建科胜加固工贸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66,132.08	17.10	一年以内	预付专利费
中石化森美(福建)石油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45,703.34	14.01	注 1	预付汽油费
福建新大方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32,500.00	8.54	一年以内	预付装修工程款
宁德市星宇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55,682.17	6.56	一年以内	预付房租
国网福建省电力有限公司厦门供电公司	非关联方	199,748.73	5.13	注 2	预付电费
合计		1,999,766.32	51.34		

注 1: 一年以内金额为 541,581.75 元, 一至二年金额为 4,121.59 元。

注 2: 一年以内金额为 199,712.93 元, 一至二年金额为 35.80 元。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9.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5,000,000.00	28.74			5,000,000.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2,395,690.65	71.26	188,119.45	1.08	12,207,571.20	9,954,279.52	100.00	257,206.01	2.58	9,697,073.51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17,395,690.65	100.00	188,119.45	1.08	17,207,571.20	9,954,279.52	100.00	257,206.01	2.58	9,697,073.51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帐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其他应收款 (按单位)	期末余额			计提理由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谭克俊	5,000,000.00	0	0	收购定金, 期后已回款
合计	5,000,000.00	0	0	/

组合中,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小计	656,155.04	32,807.75	5
1 至 2 年	272,011.95	27,201.20	10
2 至 3 年	47,370.00	9,474.00	20
3 至 4 年	57,550.00	17,265.00	30
4 至 5 年	16,543.00	8,271.50	50
5 年以上	93,100.00	93,100.00	100
合计	1,142,729.99	188,119.45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无。

组合中, 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 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坏账准备
保证金	10,472,251.45	8,078,948.8585	不计提
备用金	780,709.21	861,156.56	不计提
合计	11,252,960.66	8,940,105.41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56,078.15 元; 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125,164.71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往来款	6,142,729.99	1,014,174.11
保证金	10,472,251.45	8,078,948.85
备用金	780,709.21	861,156.56
合计	17,395,690.65	9,954,279.52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谭克俊	往来款	5,000,000.00	一年以内	28.74	0
厦门市建设工程交易中心	保证金	1,100,000.00	一年以内	6.32	0
克孜勒苏柯尔克孜自治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保证金	600,000.00	一年以内	3.45	0
南平市武夷新区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保证金	560,000.00	一年以内	3.22	0
永安市贡川镇乡村道路建设指挥部	保证金	537,085.60	一至二年	3.09	0
合计	/	7,797,085.60		44.82	0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期末其他应收款余额中无应收关联方及持有本公司 5%以上股权股东款项。

10. 存货

(1) 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242,270.99		242,270.99			
周转材料	24,134.87		24,134.87			
劳务成本	101,134.82		101,134.82			
库存商品	263,754.80		263,754.80			
发出商品	1,314,111.98		1,314,111.98			
工程施工	3,854,247.33		3,854,247.33	4,455,763.39		4,455,763.39
合计	5,799,654.79		5,799,654.79	4,455,763.39		4,455,763.39

(2) 存货跌价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1. 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待摊费用	0.00	1,586,105.77
合计	0.00	1,586,105.77

其他说明

无。

13. 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融机构理财产品	115,000,000.00	115,000,000.00
待抵扣进项税	50,888.77	28,875.31
待认证进项税	5,008.19	128,231.05
应交增值税	1,465,163.63	995,957.92
营业税	138,957.73	181,821.09
城建税	118,587.33	178,887.00
教育费附加	50,823.12	76,678.67
地方教育费附加	33,882.07	51,119.08
代扣税金	50,472.70	50,472.70
合计	116,913,783.54	116,692,042.82

其他说明

无。

1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按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按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期末公允价值严重下跌或非暂时性下跌但未计提减值准备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5. 持有至到期投资

(1) 持有至到期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持有至到期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重分类的持有至到期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6. 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长期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3) 转移长期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7.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8. 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在建工程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22,671,026.65			22,671,026.65
2. 本期增加金额				
(1) 外购				
(2) 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22,671,026.65			22,671,026.65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5,933,515.37			5,933,515.37
2. 本期增加金额	728,240.04			728,240.04
(1) 计提或摊销	728,240.04			728,240.04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6,661,755.41			6,661,755.41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6,009,271.24			16,009,271.24
2. 期初账面价值	16,737,511.28			16,737,511.28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全资子公司厦门合诚工程技术有限公司以集美区珩田路 456 号（厦国土房证第 01074586 号）作抵押，取得中国建设银行厦门市分行最高额授信额度人民币 660 万元，抵押期限自 2015 年 5 月 13 日至 2018 年 5 月 13 日，期末该投资性房地产的原值为 4,878,866.30 元，累计折旧为 844,604.88 元，净值为 4,034,261.42 元。

本公司以思明区湖滨南路 76 号 1118-1123 室、思明区湖滨南路 76 号 1915 室、思明区湖滨南路 76 号 1919-1923 室、思明区嘉禾路 321 号 901-903 室、思明区嘉禾路 321 号 903A 室房产作抵押，取得中国农业银行厦门莲前支行给予本公司最高授信额度人民币 3,304.74 万元，抵押期限自 2017 年 4 月 20 日至 2020 年 4 月 19 日，期末该固定资产的原值为 15,264,838.32 元，累计折旧为 5,008,300.95 元，净值为 10,256,537.37 元。

19.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其他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84,151,315.62	18,594,209.41	28,254,882.76	10,449,509.29	141,449,917.08
2. 本期增加金额	145,406.28	8,528,572.51	6,635,723.24	2,255,666.05	17,565,368.08
(1) 购置		5,958,832.32	6,635,723.24	2,255,666.05	14,850,221.61
(2) 在建工程转入	145,406.28	2,569,740.19			2,715,146.47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378,327.72	1,809,202.93	700,943.66	2,888,474.31
(1) 处置或报废		378,327.72	1,809,202.93	700,943.66	2,888,474.31
4. 期末余额	84,296,721.90	26,744,454.20	33,081,403.07	12,004,231.68	156,126,810.85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6,378,741.09	7,367,211.12	19,255,670.59	5,015,017.59	38,016,640.39
2. 本期增加金额	2,665,405.25	2,961,502.07	3,213,143.85	1,420,746.44	10,260,797.61
(1) 计提	2,665,405.25	2,961,502.07	3,213,143.85	1,420,746.44	10,260,797.61
3. 本期减少金额		356,747.90	1,699,751.72	640,313.11	2,696,812.73
(1) 处置或报废		356,747.90	1,699,751.72	640,313.11	2,696,812.73
4. 期末余额	9,044,146.34	9,971,965.29	20,769,062.72	5,795,450.92	45,580,625.27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 金额					
(1) 处置 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 价值	75,252,575.56	16,772,488.91	12,312,340.35	6,208,780.76	110,546,185.58
2. 期初账面 价值	77,772,574.53	11,226,998.29	8,999,212.17	5,434,491.70	103,433,276.69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5)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本公司全资子公司厦门合诚工程技术有限公司位于诗山北路 25 号的房产	55,725,022.76	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产权证书正在办理中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全资子公司福州合诚工程咨询管理有限公司以湖里区枋钟路 2368 号 10 层 03、06 单元房产作抵押，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莲前支行取得借款 1,260,000.00 元，该笔借款同时由厦门天地开发建设公司提供担保，期末该固定资产的原值 3,225,230.67 元，累计折旧为 780,198.05 元，净值 2,445,032.62 元。

本公司全资子公司厦门合诚工程检测有限公司以湖里区枋钟路 2368 号 10 层 01、02 单元房产作抵押，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莲前支行签署最高额抵押合同，担保债权 6,083,200.00 元，期末该固定资产的原值为 3,493,223.18 元，累计折旧为 847,628.51 元，净值为 2,645,594.67 元。

本公司以湖里区枋钟路 2368 号 1101-1105 室房产作抵押,取得中国建设银行厦门分行给予本公司授信额度敞口人民币 1,200 万元,抵押期限自 2015 年 5 月 6 日至 2018 年 5 月 6 日,该固定资产的原值为 9,431,622.56 元,累计折旧为 2,289,310.37 元,净值为 7,142,312.19 元。

20.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工程检测与加固建设项目	67,848.11		67,848.11	69,445.99		69,445.99
结构胶黏剂成套设备	631,816.98		631,816.98			
装修工程	686,812.05		686,812.05			
合计	1,386,477.14		1,386,477.14	69,445.99		69,445.99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	资金来源
工程检测与加固建设项目	126,050,000.00	69,445.99	3,165,058.74	145,406.28	3,021,250.34	67,848.11	53.21	89.68%	1,205,614.32			自有资金/固定资产专项贷款/募集资金
合计	126,050,000.00	69,445.99	3,165,058.74	145,406.28	3,021,250.34	67,848.11	53.21	89.68%	1,205,614.32		/	/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1. 工程物资
 适用 不适用

22. 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3. 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4.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商标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其他系统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37,000.00	9,809,203.79	422,986.00	3,399,465.99	13,668,655.78
2. 本期增加 金额			1,227,578.75	2,230,430.17	3,458,008.92
(1) 购置			1,227,578.75	2,230,430.17	3,458,008.92
(2) 内部研 发					
(3) 企业合 并增加					
3. 本期减少 金额				53,409.71	53,409.71
(1) 处置				53,409.71	53,409.71
4. 期末余额	37,000.00	9,809,203.79	1,650,564.75	5,576,486.45	17,073,254.99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22,490.58	719,341.48	115,512.94	1,896,182.55	2,753,527.55
2. 本期增加 金额	3,699.24	205,431.88	68,630.57	406,998.66	684,760.35
(1) 计提	3,699.24	205,431.88	68,630.57	406,998.66	684,760.35
3. 本期减少 金额				42,140.05	42,140.05
(1) 处置				42,140.05	42,140.05
4. 期末余额	26,189.82	924,773.36	184,143.51	2,261,041.16	3,396,147.85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 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 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 价值	10,810.18	8,884,430.43	1,466,421.24	3,315,445.29	13,677,107.14
2. 期初账面 价值	14,509.42	9,089,862.31	307,473.06	1,503,283.44	10,915,128.23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0.08%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全资子公司厦门合诚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2013 年 5 月取得厦门市房地产交易权籍登记中心颁发的厦国土房证第地 00020310 号厦门市土地房屋权证, 占地面积 19,833.25 平方米, 使用期限自 2012 年 11 月 21 日起至 2062 年 11 月 20 日止; 厦门合诚工程技术有限公司以该土地使用权作抵押, 取得中国建设银行厦门市分行最高额授信额度人民币 880 万元, 抵押期限自 2015 年 5 月 6 日至 2018 年 5 月 6 日, 期末该无形资产的原值为 9,809,203.79 元, 累计摊销为 924,773.36 元, 净值为 8,884,430.43 元。

25. 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26. 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 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 并形成 的		处置		
福州合诚工程咨询	515,868.27					515,868.27

管理有限公司					
厦门合诚工程设计 院有限公司	734,088.50				734,088.50
合计	1,249,956.77				1,249,956.77

(2) 商誉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说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参数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按照相关子公司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与商誉和资产组账面净资产之和比较，进行商誉减值测试，不存在减值。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7.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驻地建设费	2,751,113.22	4,923,883.46	2,201,348.26		5,473,648.42
装修费	12,597,878.52	5,646,617.90	2,085,313.41		16,159,183.01
保函手续费	56,795.21	151,216.17	32,393.28		175,618.10
其他	23,423.22	135,289.48	31,736.30		126,976.40
合计	15,429,210.17	10,857,007.01	4,350,791.25		21,935,425.93

其他说明：

无。

28.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 差异	递延所得税 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 差异	递延所得税 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64,143,754.27	12,128,576.17	44,867,891.44	8,400,483.07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可抵扣亏损	2,893,163.85	723,290.96	52,953.61	13,238.40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729,271.41	109,390.71	753,516.65	113,027.50
合计	67,766,189.53	12,961,257.84	45,674,361.70	8,526,748.97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9. 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0. 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2. 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3. 应付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4. 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以内	26,091,575.65	19,937,809.02
一至二年	4,383,271.95	588,411.50
二至三年	340,915.00	1,842.00
三年以上		13,800.00
合计	30,815,762.60	20,541,862.52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5. 预收款项

(1) 预收账款项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以内	9,179,421.89	14,855,970.88
一至二年	6,169,281.36	1,113,130.34
二至三年		685,344.36
三年以上	912,833.90	1,429,901.40
合计	16,261,537.15	18,084,346.98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厦门路桥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245,343.42	尚未完工
厦门市市政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1,298,076.77	尚未完工
厦门住宅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818,904.01	尚未完工
海峡现代城（厦门）有限公司	420,000.00	尚未完工
厦门海西龙郡置业有限公司	417,808.20	尚未完工
合计	5,200,132.40	

(3)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结算未完工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期末预收款项余额中无预收持本公司 5% (含 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及关联方单位款项。

36. 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16,462,935.21	140,439,415.34	134,390,048.92	22,512,301.63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4,863,888.21	4,863,888.21	
三、辞退福利		37,111.00	37,111.00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16,462,935.21	145,340,414.55	139,291,048.13	22,512,301.63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6,089,702.36	127,585,075.52	121,537,225.67	22,137,552.21
二、职工福利费	11,450.00	5,058,102.50	5,066,991.39	2,561.11
三、社会保险费		2,731,646.73	2,731,646.73	
其中: 医疗保险费		2,381,802.42	2,381,802.42	
工伤保险费		94,025.95	94,025.95	
生育保险费		255,818.36	255,818.36	
四、住房公积金		2,268,873.16	2,268,873.16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361,782.85	2,430,419.97	2,420,014.51	372,188.31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八、其他短期薪酬		365,297.46	365,297.46	
合计	16,462,935.21	140,439,415.34	134,390,048.92	22,512,301.63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4,564,427.98	4,564,427.98	
2、失业保险费		299,460.23	299,460.23	
3、企业年金缴费				
合计		4,863,888.21	4,863,888.21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期末余额中无属于拖欠性质的款项。

37. 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711,092.96	1,201,671.38
企业所得税	7,027,263.68	6,726,696.35
个人所得税	337,344.18	311,156.50
房产税	308,711.45	355,678.80
城市维护建设税	119,925.29	155,773.32
教育费附加	42,861.47	59,207.29
地方教育费附加	27,870.21	39,588.19
土地使用税	46,484.71	46,484.71
印花税		206.90
防洪护堤费	4,822.72	11,518.53
合计	8,626,376.67	8,907,981.97

其他说明：

无。

38. 应付利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分期付息到期还本的长期借款利息	31.12	405.63
企业债券利息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利息		
合计	31.12	405.63

重要的已逾期未支付的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9. 应付股利

适用 不适用

40.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往来款	864,809.18	539,436.92
押金、保证金	126,300.00	472,471.00
其他	551,704.67	455,620.66
合计	1,542,813.85	1,467,528.58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其他应付款余额中无应付本公司关联方单位款项及无应付持本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单位的款项。

41. 持有待售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2. 1 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26,250.00	0
1 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合计	26,250.00	0
----	-----------	---

其他说明：

该 1 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系本公司全资子公司福州合诚工程咨询管理有限公司的写字楼按揭贷款。

43. 其他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短期应付债券		
待转销项税额	21,844,525.53	15,080,381.30
合计	21,844,525.53	15,080,381.30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4. 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抵押借款		506,041.62
保证借款		
信用借款		
合计	0	506,041.62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全资子公司厦门合诚工程设计院有限公司的长期借款于 2017 年提前偿还；全资子公司福州合诚工程咨询管理有限公司的长期借款将于 2018 年到期，转入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列示，具体见本附注七、（43）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适用 不适用

借款单位	借款起始日	借款终止日	币种	利率 (%)	期末余额	期末余额
福州合诚工程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2010/2/25	2018/2/24	人民币	4.9000	0.00	183,750.00
厦门合诚工程设计院有限公司	2010/5/24	2018/5/23	人民币	4.6550	0.00	322,291.62

45. 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转股条件、转股时间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6. 长期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47.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1)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表

适用 不适用

(2)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情况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

适用 不适用

计划资产：

适用 不适用

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净资产）

适用 不适用

设定受益计划的内容及与之相关风险、对公司未来现金流量、时间和不确定性的影响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设定受益计划重大精算假设及敏感性分析结果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8. 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49.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0. 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1. 其他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2. 股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	----------------	--	--	--	--	--	----------------

其他说明：

无。

53. 其他权益工具

(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4. 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214,665,418.36			214,665,418.36
合计	214,665,418.36			214,665,418.36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无。

55. 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56. 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57. 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1,783,898.42	760,179.97	37,207.00	2,506,871.39
合计	1,783,898.42	760,179.97	37,207.00	2,506,871.39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无。

58. 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16,340,913.23	4,763,942.82		21,104,856.05
合计	16,340,913.23	4,763,942.82		21,104,856.05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本期增加系按母公司净利润的 10.00% 计提的法定盈余公积金。

59. 未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243,828,843.81	192,000,303.02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243,828,843.81	192,000,303.02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62,230,049.21	57,843,468.49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4,763,942.82	3,214,927.70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8,800,000.00	2,800,000.00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292,494,950.20	243,828,843.81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1. 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2. 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3. 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4. 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5. 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60.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342,196,828.66	199,771,516.08	287,985,346.59	162,665,549.66
其他业务	1,818,949.13	1,057,574.47	2,292,479.73	1,377,528.77
合计	344,015,777.79	200,829,090.55	290,277,826.32	164,043,078.43

61. 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税	42,863.36	3,446,669.21
城市维护建设税	570,420.42	592,501.39
教育费附加	244,470.26	257,170.59
房产税	992,519.84	616,562.62
土地使用税	92,969.42	46,484.71
车船使用税	84,769.91	11,036.87
印花税	144,299.22	82,947.63
地方教育费附加	162,980.02	171,262.66
防洪护堤费	25,880.53	17,110.74
价格调节基金		-31,088.93
残保金	208,088.99	
其他	20,320.26	37,627.82
合计	2,589,582.23	5,248,285.31

62. 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5,333,832.87	3,167,096.36
折旧摊销	115,841.99	64,897.67
办公费	1,892,410.47	1,218,760.98
业务费	1,115,972.99	753,285.83
差旅费	532,130.05	461,990.88
其他	253.40	
合计	8,990,441.77	5,666,031.72

其他说明：

无。

63. 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25,190,551.35	20,672,638.62
业务费	1,587,305.92	1,893,504.01
差旅费	1,650,962.39	1,509,939.61
办公费	5,777,022.17	5,683,750.77
中介机构费	2,052,498.37	1,035,504.56
折旧摊销	4,803,676.49	3,495,962.75
税金		496,797.57
研发支出	6,600,327.07	4,942,085.03
董事会费	223,156.00	192,733.62
其他	19,652.76	9,000.00
合计	47,905,152.52	39,931,916.54

其他说明：

无。

64. 财务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15,277.68	781,807.05
减：利息收入	-1,053,675.06	-1,182,142.12
手续费支出	109,895.45	116,417.28
合计	-928,501.93	-283,917.79

65. 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19,275,862.83	11,548,971.64
合计	19,275,862.83	11,548,971.64

其他说明：

无。

66.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67. 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	3,711,301.37	288,767.13
合计	3,711,301.37	288,767.13

其他说明：

其他为购买理财产品取得的投资收益 3,711,301.37 元。

68. 营业外收入

营业外收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7,790.76	180,601.96	7,790.76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7,790.76	180,601.96	7,790.76
政府补助	3,125,400.00	6,773,259.47	3,125,400.00
违约金	79,050.00	4,500.00	79,050.00
代扣代缴个税手续费	132,824.28	10,371.32	132,824.28
其他	113,927.79	177,011.21	113,927.79
合计	3,458,992.83	7,145,743.96	3,458,992.8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助项目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厦门市湖里区财政局企业所得税财政扶持	1,332,600.00	1,778,466.36	与收益相关
厦门市金融工作办公室上市工作经费补助及融资奖励	1,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厦门市海沧区财政局企业所得税财政扶持	642,800.00		与收益相关

厦门市科技局高新企业补贴款	150,000.00		与收益相关
厦门市就业中心社保补贴		1,224,113.65	与收益相关
厦门市科技局贷款贴息		32,563.00	与收益相关
递延收益摊销		358,631.68	与收益相关
厦门市财政局科技保险补贴		62,049.00	与收益相关
厦门市科技局研发补助款		501,752.00	与收益相关
厦门市海沧区科技与信息化局研发奖励		686,883.78	与收益相关
厦门市湖里区政府上市工作经费补助款		2,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厦门市湖里区区委党费补贴		18,000.00	与收益相关
黄标车报废补贴		10,800.00	与收益相关
湖里区政府争创品牌提升产品质量奖励款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3,125,400.00	6,773,259.47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9. 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90,674.05	63,481.96	90,674.05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90,674.05	63,481.96	90,674.05
对外捐赠	24,800.00		24,800.00
罚款、违约金	24,348.34	126,837.32	24,348.34
其他	28,495.45	4,557.85	28,495.45
合计	168,317.84	194,877.13	168,317.84

其他说明：

无。

70. 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17,666,327.88	15,738,668.38
递延所得税费用	-4,434,508.87	-2,110,223.39
合计	13,231,819.01	13,628,444.99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74,373,648.64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1,156,047.30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1,778,780.10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575,133.57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872,125.18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所得税费用	13,231,819.01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1. 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2. 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财务费用	1,053,675.06	1,182,142.12
营业外收入	3,419,154.76	6,545,190.91
履约保证金	3,610,387.46	1,785,846.36

往来款项	43,609,686.92	27,429,251.20
递延收益		32,563.00
其他收益	1,990,239.45	
合计	53,683,143.65	36,974,993.59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销售费用	3,480,140.85	2,434,199.36
管理费用	12,562,154.43	11,347,045.33
财务费用	109,895.45	116,417.28
营业外支出	77,486.81	19,556.14
履约保证金	4,930,359.59	953,573.43
往来款项	45,263,621.91	30,221,054.10
合计	66,423,659.04	45,091,845.64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股权收购款定金	5,000,000.00	
合计	5,000,000.00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购买少数股东股权		1,824,669.35
发行股票所支付的审计、咨询等费用		10,308,570.50
合计		12,133,239.85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73.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61,141,829.63	57,843,468.49
加：资产减值准备	19,275,862.83	11,548,971.64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0,989,037.65	7,918,329.82
无形资产摊销	684,760.35	566,268.32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5,936,897.02	5,121,854.0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7,283.01	-108,819.05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82,883.29	-117,120.00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5,277.68	781,807.05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711,301.37	-288,767.13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434,508.87	-2,110,223.39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343,891.40	-2,699,095.84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10,703,392.03	-61,664,037.45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0,827,683.07	17,388,113.20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66,145.16	34,180,749.73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75,734,141.24	119,593,770.29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19,593,770.29	53,577,506.41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3,859,629.05	66,016,263.88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75,734,141.24	119,593,770.29
其中：库存现金	44,688.70	39,789.0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75,664,029.90	119,553,981.29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25,422.64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5,734,141.24	119,593,770.29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	--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4.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75.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6,993,958.53	保函保证金
固定资产	12,232,939.48	担保抵押
无形资产	8,884,430.43	抵押担保
投资性房地产	14,290,798.79	担保抵押
合计	42,402,127.23	/

其他说明：

无。

76. 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77. 套期

适用 不适用

78. 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厦门科技局研发项目贴息款	15,955.00	其他收益	15,955.00
厦门市稳岗补贴	237,304.78	其他收益	237,304.78

桂林市稳岗补贴	657.50	其他收益	657.50
厦门市湖里区社保补贴	810,050.02	其他收益	810,050.02
厦门市海沧区社保补贴	54,028.15	其他收益	54,028.15
厦门市科技局科研补贴	292,900.00	其他收益	292,900.00
厦门市湖里区科技局奖励款	150,000.00	其他收益	150,000.00
厦门市海沧区科技局科研补贴	4,494.00	其他收益	4,494.00
厦门市湖里区财政局研发补贴	328,000.00	其他收益	328,000.00
厦门科技局意外保险补贴	74,850.00	其他收益	74,850.00
湖里区就业中心劳务协作奖励款	22,000.00	其他收益	22,000.00
厦门市湖里区财政局企业所得税财政扶持款	1,332,600.00	营业外收入	1,332,600.00
厦门市金融工作办公室上市工作经费补助及融资奖励	1,000,000.00	营业外收入	1,000,000.00
厦门市海沧区财政局企业所得税财政扶持款	642,800.00	营业外收入	642,800.00
厦门市科学技术局高新技术企业补贴款	150,000.00	营业外收入	150,000.00

2. 政府补助退回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9.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资产处置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固定资产处置利得或损失	27,283.01	108,819.05
合计	27,283.01	108,819.05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2.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1) 本期发生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2) 合并成本适用 不适用**(3) 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适用 不适用**3. 反向购买**适用 不适用

交易基本信息、交易构成反向购买的依据、上市公司保留的资产、负债是否构成业务及其依据、合并成本的确定、按照权益性交易处理时调整权益的金额及其计算：

4. 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一揽子交易

适用 不适用

非一揽子交易

适用 不适用**5.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6. 其他**适用 不适用**九、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1) 企业集团的构成**适用 不适用

子公司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	取得
-----	-------	-----	------	----------	----

名称				直接	间接	方式
厦门合诚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厦门	厦门	工程试验检测	100.00		设立
厦门合诚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厦门	厦门	工程维修	100.00		设立
福州合诚工程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厦门	福州	水运工程建设监理	100.00		购买
厦门合诚工程设计院有限公司	厦门	厦门	水运工程设计、咨询	100.00		购买
厦门合智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厦门	厦门	新材料技术推广	100.00		设立
福建科胜加固材料有限公司	厦门	厦门	建筑材料制造及销售		80.00	设立
湖南合友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长沙	长沙	工程试验检测	51.00		设立

①2017年2月，本公司对子公司厦门合智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增资9,000,000.00元，增资后厦门合智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实收资本为10,000,000.00元。

②湖南合友工程检测有限公司于2016年11月注册成立，根据公司章程的约定，2017年1月本公司缴纳出资1,530,000.00元。2017年9月，本公司与湖南智诚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同比例对湖南合友工程检测有限公司进行增资，本公司增资1,020,000.00元，增资后湖南合友工程检测有限公司实收资本5,000,000.00元，本公司持股比例仍为51.00%。

③2017年4月，本公司全资子公司厦门合智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与自然人邓姜华共同出资设立福建科胜加固材料有限公司，福建科胜加固材料有限公司注册资本10,000,000.00元，厦门合智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出资8,000,000.00元，占注册资本的80%。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无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无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无

其他说明：

无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适用 不适用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1) 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份额的变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交易对于少数股东权益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3.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适用 不适用**(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适用 不适用**(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适用 不适用**4. 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5. 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应收账款、应付账款、应付票据等，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说明见本附注七相关项目。与这些金融工具有关的风险，以及本公司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本公司管理层对这些风险敞口进行管理和监控以确保将上述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本公司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主要体现在以下几个方面：

(一) 市场风险**1、外汇风险**

公司经营活动均在国内进行，结算货币全部为人民币，因此不存在外汇风险。

2、利率风险

因公司存在银行借款，故在货币政策稳健偏紧和融资供求关系相对偏紧的条件下，推动银行

贷款利率水平上升，从而增加公司的融资成本。

（二）信用风险

可能引起本公司财务损失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主要来自于合同另一方未能履行义务而导致本公司金融资产产生的损失。

为降低信用风险，本公司制定《应收账款管理制度》等一系列内控制度，确定信用额度、进行信用审批，并执行其他监控程序以确保采取必要的措施回收过期债权。此外，本公司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审核每一单项应收款的回收情况，以确保就无法回收的款项计提充分的坏账准备。因此，本公司管理层认为本公司所承担的信用风险已经大为降低。

（三）流动风险

管理流动风险时，本公司保持管理层认为充分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并对其进行监控，以满足本公司经营需要，并降低现金流量波动的影响。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1.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 不适用

2. 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3. 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5. 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适用 不适用

6. 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适用 不适用

7. 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适用 不适用

9.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二、 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3. 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邓姜华	本公司三级公司福建科胜加固材料有限公司参股股东
湖南智诚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本公司子公司湖南合友工程检测有限公司参股股东

其他说明

无。

5. 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币种: 人民币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厦门合诚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12,900,000.00	2016/8/17	2017/8/16	是
厦门合诚工程设计院有限公司	5,000,000.00	2016/8/17	2017/8/16	是
福州合诚工程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14,400,000.00	2016/8/17	2017/8/16	是
厦门合诚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7,200,000.00	2016/8/17	2017/8/16	是
福州合诚工程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17/2/10	2017/12/31	是

厦门合诚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17/2/10	2017/12/31	是
厦门合诚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17/2/10	2017/12/31	是
厦门合诚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12,900,000.00	2017/11/21	2018/11/20	否
福州合诚工程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14,400,000.00	2017/5/27	2018/5/26	否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① 合诚工程咨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为厦门合诚工程检测有限公司向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莲前支行申请开立保函和信贷提供担保，担保金额人民币 12,900,000.00 元，担保期限为 2016 年 8 月 17 日至 2017 年 8 月 16 日。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该担保事项已经解除。

② 合诚工程咨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为厦门合诚工程设计院有限公司向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莲前支行申请开立保函和信贷提供担保，担保金额人民币 5,000,000.00 元，担保期限为 2016 年 8 月 17 日至 2017 年 8 月 16 日。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该担保事项已经解除。

③ 合诚工程咨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为福州合诚工程咨询管理有限公司向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莲前支行申请开立保函和信贷提供担保，担保金额人民币 14,400,000.00 元，担保期限为 2016 年 8 月 17 日至 2017 年 8 月 16 日。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该担保事项已经解除。

④ 合诚工程咨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为厦门合诚工程技术有限公司向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莲前支行申请开立保函和信贷提供担保，担保金额人民币 7,200,000.00 元，担保期限为 2016 年 8 月 17 日至 2017 年 8 月 16 日。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该担保事项已经解除。

⑤ 合诚工程咨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为福州合诚工程咨询管理有限公司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市分行申请信贷提供担保，担保金额人民币 10,000,000.00 元，担保期限为 2017 年 2 月 10 日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该担保事项已经解除。

⑥ 合诚工程咨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为厦门合诚工程检测有限公司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市分行申请信贷提供担保，担保金额人民币 10,000,000.00 元，担保期限为 2017 年 2 月 10 日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该担保事项已经解除。

⑦ 合诚工程咨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为全资子公司厦门合诚工程技术有限公司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市分行申请信贷提供担保，担保金额人民币 10,000,000.00 元，担保期限为 2017 年 2 月 10 日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该担保事项已经解除。

⑧ 合诚工程咨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为厦门合诚工程检测有限公司向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莲前支行申请开立保函和信贷提供担保，担保金额人民币 12,900,000.00 元，担保期限为

2017 年 11 月 21 日至 2018 年 11 月 20 日。

⑨ 合诚工程咨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为福州合诚工程咨询管理有限公司向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莲前支行申请开立保函和信贷提供担保，担保金额人民币 14,400,000.00 元，担保期限为 2017 年 5 月 27 日至 2018 年 5 月 26 日。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6.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其他应付款	邓姜华	16,869.00	

7. 关联方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三、 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四、 承诺及或有事项

1. 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未到期的履约及投标保函余额为 35,379,329.80 元，系中国农业银行厦门莲前支行、江头支行及中国建设银行厦门分行为本公司及所属子公司的各工程项目出具的保函，其中：中国农业银行厦门莲前支行出具的保函余额为 3,300,000.95 元，中国农业银行厦门江头支行出具的保函余额为 69,350.00 元，中国建设银行厦门分行出具的保函余额 32,009,978.85 元。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 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内容	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数	无法估计影响数的原因
重要的对外投资	收购大连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100%	根据 2018 年 1 月 19 日公司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及 2018 年 2 月 5 日召开的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	

	<p>股权</p>	<p>了《关于收购大连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100%股权的议案》，同意公司支付现金人民币 26,900 万元收购大连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100%股权；交易资金来源于本公司首发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监理技术服务能力建设项目”中尚未使用的资金 9,123.74 万元及其孳息，其余资金由公司自筹解决。2018 年 1 月 19 日，本公司与谭克俊、何佳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受让谭克俊、何佳持有的大连市政院的股权，交易价格为 26,900.00 万元。2018 年 2 月 12 日，大连市政院完成工商变更，本公司成为大连市政院的唯一股东。截止 2018 年 3 月 27 日，本公司已全额支付上述股权转让款项。</p>	
<p>限制性股票授予</p>	<p>公司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p>	<p>2018 年 1 月 9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确定以 2018 年 1 月 9 日为授予日，向 60 名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 250 万股，授予价格为人民币 16.20 元/股。公司已收到 60 名激励对象认缴股款人民币 40,500,000.00 元，其中：计入新增股本人民币 2,500,000.00 元，剩余人民币 38,000,000.00 元计入资本公积；所有认缴股款均以货币资金形式投入。此次认缴股款情况已经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编号为“[2018]京会兴验字第 01010001 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公司已于 2018 年 1 月 25 日完成本次限制性股票的登记手续，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了《证券变更登记证明》。公司本次增资前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00,000,000.00 元，实收资本（股本）为人民币 100,000,000.00 元。变更后的累计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02,500,000.00 元，累计实收资本（股本）为人民币 102,500,000.00 元。</p>	
<p>变更募集资金部分使用项目</p>	<p>募集资金使用用途变更</p>	<p>公司于 2018 年 2 月 5 日召开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股东会通过决议，变更原募投项目“监理技术服务能力建设项目”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使用用途，变更后的募投资金用于收购谭克俊、何佳持有的大连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大连市政院”）100%股权。</p>	

2. 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12,812,500.00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利润或股利	12,812,500.00

3. 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关联担保情况：

1) 合诚工程咨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为全资子公司福州合诚工程咨询管理有限公司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市分行申请信贷提供担保，担保金额人民币 15,000,000.00 元，担保期限为 2018 年 2 月 1 日至 2018 年 4 月 15 日。

2) 合诚工程咨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为全资子公司厦门合诚工程检测有限公司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市分行申请信贷提供担保，担保金额人民币 20,000,000.00 元，担保期限为 2018 年 2 月 1 日至 2018 年 4 月 15 日。

3) 合诚工程咨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为全资子公司厦门合诚工程技术有限公司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市分行申请信贷提供担保，担保金额人民币 15,000,000.00 元，担保期限为 2018 年 2 月 1 日至 2018 年 4 月 15 日。

4) 合诚工程咨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为全资子公司厦门合诚工程设计院有限公司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市分行申请信贷提供担保，担保金额人民币 5,000,000.00 元，担保期限为 2018 年 2 月 1 日至 2018 年 4 月 15 日。

(2) 借款情况

1) 2018 年 3 月 7 日，本公司自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鹭江支行取得并购借款人民币 160,000,000.00 元，用于收购大连市政院，借款期限为 5 年，公司已与厦门鹭江支行制定具体还款计划，该笔借款由本公司管理人员黄和宾、刘德全提供担保。公司未对其担保提供反担保。

2) 2018 年 3 月 9 日，本公司自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市莲前支行取得流动资金借款人民币 4,000,000.00 元。

3) 2018 年 3 月 27 日，本公司自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市分行取得流动资金借款人民币 8,000,000.00 元。

十六、其他重要事项

1.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适用 不适用

(2) 未来适用法

适用 不适用

2. 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3. 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4. 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5. 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6. 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经营分部，是指公司内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

- ① 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
- ② 公司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
- ③ 公司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

如果两个或多个经营分部存在相似经济特征且同时在以下方面具有相同或相似性的，可以合并为一个经营分部：

- ① 各单项产品或劳务的性质；
- ② 生产过程的性质；
- ③ 产品或劳务的客户类型；
- ④ 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的方式；

⑤ 生产产品及提供劳务受法律、行政法规的影响。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工程监理	试验检测	设计咨询	维修加固	租赁业务	新材料开发	分部间抵销	合计
营业收入	171,715,789.03	66,055,854.70	49,896,223.64	50,678,663.94	3,690,879.31	7,577,670.56	5,599,303.39	344,015,777.79
营业成本	101,187,639.23	41,201,578.27	19,940,752.77	35,978,065.15	2,253,429.14	5,684,335.52	5,416,709.53	200,829,090.55
归属于母 公司股东 的净利润	46,425,905.29	6,824,609.67	16,568,251.86	3,582,270.04	1,437,450.17	-658,258.49	11,950,179.33	62,230,049.21
资产总额	569,276,701.37	94,763,923.21	75,211,566.27	121,841,924.63	46,878,723.92	18,673,992.17	190,883,356.60	735,763,474.97
负债总额	61,581,838.50	43,272,358.12	12,274,874.79	110,988,359.48	-	7,415,481.88	133,903,314.22	101,629,598.55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七、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68,916,775.08	100.00	28,248,871.03	16.72	140,667,904.05	135,863,996.76	100.00	22,095,820.59	16.26	113,768,176.17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168,916,775.08	/	28,248,871.03	/	140,667,904.05	135,863,996.76	/	22,095,820.59	/	113,768,176.17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小计	91,652,379.80	4,582,618.98	5
1 至 2 年	29,946,653.77	2,994,665.38	10
2 至 3 年	18,475,984.18	3,695,196.84	20
3 至 4 年	11,991,105.79	3,597,331.74	30
4 至 5 年	6,943,186.90	3,471,593.45	50
5 年以上	9,907,464.64	9,907,464.64	100
合计	168,916,775.08	28,248,871.03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无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6,153,050.44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金额 61,374,741.80 元，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36.33%，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期末余额汇总金额 13,284,299.51 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占应收账款总额比例 (%)	坏账准备
厦门路桥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8,643,774.31	16.96	8,329,815.52
厦门市市政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4,682,671.78	8.69	2,402,448.54
尤溪县国有资产投资经营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973,209.00	4.13	1,896,758.41
福州东南绕城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783,208.82	3.42	289,160.44
厦门路桥游艇港开发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291,877.89	3.13	566,204.89
合计		61,374,741.80	36.33	13,484,387.80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5,000,000.00				5,000,000.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34,817,568.19	100.00	107,596.83	0.08	134,709,971.36	110,656,761.27	100.00	59,625.30	0.05	110,597,135.97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139,817,568.19	/	107,596.83	/	139,709,971.36	110,656,761.27	/	59,625.30	/	110,597,135.97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其他应收款（按单位）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谭克俊	5,000,000.00	0		收购定金，期后回款
合计	5,000,000.00	0	/	/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小计	376,596.58	18,829.83	5
1至2年	131,370.00	13,137.00	10
2至3年	45,900.00	9,180.00	20
3至4年	26,500.00	7,950.00	30
4至5年	13,000.00	6,500.00	50
5年以上	52,000.00	52,000.00	100
合计	645,366.58	107,596.83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无。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关联方款项	128,242,219.39	106,676,766.84	不计提
保证金	5,497,898.00	3,200,291.00	不计提
备用金	432,084.22	416,504.43	不计提
合计	134,172,201.61	110,293,562.27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47,971.53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往来款	5,645,366.58	363,199.00
关联方款项	128,242,219.39	106,676,766.84
保证金	5,497,898.00	3,200,291.00
备用金	432,084.22	416,504.43
合计	139,817,568.19	110,656,761.27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厦门合诚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往来款	82,810,325.33	注 1	59.23	0.00
厦门合诚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往来款	31,361,517.87	注 2	22.43	0.00
福州合诚工程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往来款	11,487,077.07	注 3	8.22	0.00
谭克俊	往来款	5,000,000.00	一年以内	3.58	0.00
福建科胜加固材料有限公司	往来款	2,507,739.73	一年以内	1.79	0.00
合计	/	133,166,660.00	/	95.25	

注 1：按照不同项目来划分账龄。一年以内的金额为 5,695,626.89 元，一至二年金额 77,114,698.44 元。

注 2：按照不同项目来划分账龄。一年以内的金额为 12,467,589.72 元，一至二年金额 18,893,928.15 元。

注 3：按照不同项目来划分账龄。一年以内的金额为 6,060,839.67 元，一至二年金额 5,426,237.40 元。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57,610,118.45		57,610,118.45	46,060,118.45		46,060,118.45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合计	57,610,118.45		57,610,118.45	46,060,118.45		46,060,118.45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福州合诚工程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6,630,947.45			6,630,947.45		
厦门合诚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14,772,825.00			14,772,825.00		
厦门合诚工程设计院有限公司	8,656,346.00			8,656,346.00		
厦门合诚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15,000,000.00			15,000,000.00		
厦门合智新材	1,000,000.00	9,000,000.00		10,000,000.00		

料科技有限公 司					
湖南合友工程 检测有限公司		2,550,000.00		2,550,000.00	
合计	46,060,118.45	11,550,000.00		57,610,118.45	

① 2017 年 2 月，本公司对子公司厦门合智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增资 9,000,000.00 元，增资后厦门合智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实收资本为 10,000,000.00 元。

② 湖南合友工程检测有限公司于 2016 年 11 月注册成立，根据公司章程的约定，2017 年 1 月本公司缴纳出资 1,530,000.00 元。2017 年 9 月，本公司与湖南智诚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同比例对湖南合友工程检测有限公司进行增资，本公司增资 1,020,000.00 元，增资后湖南合友工程检测有限公司实收资本 5,000,000.00 元，本公司持股比例仍为 51.00%。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4.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42,878,625.46	79,966,092.17	136,598,660.69	75,292,822.30
其他业务	1,472,898.01	770,534.71	1,434,114.25	624,408.45
合计	144,351,523.47	80,736,626.88	138,032,774.94	75,917,230.75

其他说明：

主营业务收入与主营业务成本（分地区）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福建省	130,603,838.05	70,256,402.76	126,021,295.64	69,537,804.78
其他地区	12,274,787.41	9,709,689.41	10,577,365.05	5,755,017.52
合计	142,878,625.46	79,966,092.17	136,598,660.69	75,292,822.30

公司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客户名称	本期发生额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厦门路桥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及所属单位	24,914,149.07	17.26
厦门市市政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14,896,288.43	10.32
厦门轨道交通集团有限公司	9,840,079.87	6.82
厦门嘉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6,737,603.77	4.67
福州东南绕城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6,552,193.91	4.54
合计	62,940,315.05	43.61

5. 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3,000,000.00	
其他	3,711,301.37	288,767.13
合计	16,711,301.37	288,767.13

其他为购买理财产品取得的投资收益 3,711,301.37 元。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八、 补充资料

1.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55,600.28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5,115,639.45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48,158.28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3,711,301.37	
所得税影响额	-1,372,584.62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901.32	
合计	7,646,012.88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0.33%	0.6223	0.622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9.06%	0.5458	0.5458

3.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十一节 备查文件目录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法定代表人、财务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会计报表。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备查文件目录	报告期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所有公告。>

董事长：黄和宾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18 年 4 月 9 日

修订信息

适用 不适用